

目 录

(contents)

第一部分 学校概况 (Part I Profile of SIFT 2005)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2005年概况	5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现任党政领导	8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学术委员会学术和科研指导委员会成员	8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学术委员会学科、专业和课程建设指导委员会成员	8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学术委员会成员	8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学位评定委员会成员	9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专业技术职务岗位聘任委员会成员	9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当选上海市、区人大代表、政协委员	9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民主党派、人民团体领导成员	9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机构设置	9

第二部分 大事记 (Part II Important news & events)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2005 年十大新闻	14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2005 年大事记	14

第三部分 重要文件及相关管理办法 (Part III Important documents & regulations)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2005 年重要会议、领导讲话及文件	18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2005 年工作计划	18
王新奎院长在 2005 年教代会上的工作报告 (节选)	19
王新奎院长在建校45周年庆祝大会上的讲话	22
武克敏书记在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总结大会上的讲话 (节选)	31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2005 年颁发的规章制度目录	38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2005 年颁发的部分重要规章制度	39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学位后培训基地管理办法	39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科研高地建设管理办法	42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本科教育高地建设与管理实施办法	47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工会关于向住房特困教职工提供租房补助实施办法	49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紧缺人才引进管理办法	50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行政规章制定程序规定	52

第四部分 办学规模、办学条件与人才培养 (Part IV Programs, disciplines & personnel training)

全校教学单位、本科专业及方向	56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2005 年图书馆馆藏书刊	57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2005 年上海市精品课程获奖情况	57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2005 年高等教育上海市级教学成果奖项目	58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2005 年本科生全国英语四、六级和计算机等级考试情况	58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2005 年各类奖学金、助学金	59

第五部分 科研课题与成果 (Part VI Academic research)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2005 年科研成果统计	62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2005 年科研成果奖励申报情况	62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2005 年课题来源情况统计	63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2005 年编辑、出版学术刊物情况	63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2005 年科研项目情况	63

第六部分 机构设置与负责人名单 (Part VII Faculties)

党政部门负责人统计	65
二级学院及直属教学、教辅、科研部门行政、党组织负责人统计	65
各类委员会(非常设机构)	66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思想政治考核组成员	66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教育教学业务能力考核组成员	66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中级专业技术职务学术评议组成员	66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成员	66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规划实施及迎评工作领导小组、各相关办公室成员	67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体育运动委员会成员	67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招生领导小组成员	67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财务、基建(修缮)、物资采购领导小组成员	68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消防委员会成员	68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安全生产领导小组成员	68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防台防汛工作领导小组成员	69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健康校园”领导小组	70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学年度考核小组成员	70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本科教育高地建设领导小组	70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规范教育收费自查工作领导小组成员	71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学生申诉委员会成员	71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退休人员管理委员会成员	71

第七部分 国际交流与合作 (Part VIII Foreign academic exchanges & 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s)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2005 年度公派出国(境)进修、考察、交流等人员情况	73
公派出国(境)进修情况	73
公派出国(境)考察、交流情况	73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2005 年与国外、境外大学签订合作、交流协议	74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2005 年主办国际会议或研讨会情况	74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2005 年在聘外国文教专家、外籍教师	75

第八部分 奖励与表彰 (Part IX Awards)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2004—2005 年度学校、部门获上海市级以上表彰、奖励情况·····	77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2005 年教职工获校级以上表彰、奖励情况·····	77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2005 年在校学生获校级以上表彰、奖励情况·····	79

第九部分 校外新闻媒体主要报道 (Part X Media resources at SIFT)

2005 年新闻媒体对上海对外贸易学院报道目录·····	83
------------------------------	----

第十部分 体育竞赛情况 (Part XI Athletics)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2005 年参加全国和上海市大学生体育竞赛成绩·····	89
团体奖项·····	89
个人奖项·····	91

附录 (Appendix) :

1.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2005 年本、专科招生章程(节选) ·····	97
2.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2005 年本、专科招生简章(节选) ·····	99
3.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200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节选) ·····	105
4.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2005 年“专升本”招生章程(节选) ·····	106

学校概况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2005年概况

2005年是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发展史上十分重要的一年，各项行政工作在校党委的统一领导下，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党的十六届四中全会精神，坚持按照市委“科教兴市”主战略的总体部署，贯彻落实市教育工作会议和市文化工作会议精神。一年来，学校紧紧围绕“以本科教育和培养应用型人才为主的、国际化的、办学特色鲜明的社会主义商科类大学”办学定位，深入贯彻落实《上海对外贸易学院2004—2010年发展规划》，加强学科、专业和课程建设和师资队伍建设，积极准备迎接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全面进行学校内涵建设。

一、“以学生成才为本”的办学理念逐步深入人心，学校各项工作呈现新面貌

2005年，我校在上海市科教党委的统一部署和校党委的领导下，开展了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结合本校实际，这次教育活动要求把加强师德建设作为体现共产党员先进性的具体抓手，落实“以学生成才为本”的办学理念。我校全体共产党员通过找出自身在师德建设方面的差距，制定并落实整改措施，使“以学生成才为本”的办学理念逐步深入人心，“以学生成才为本”的办学理念开始转化为每位教师和干部的自觉行动。

在教学工作方面，我校全面修订了学生学籍管理、学分制管理和收费管理等办法，在课程设置、教学计划安排、教学质量保证以及教育收费等方面开始体现以学生成才为本和为学生服务的观念。计算机、数学、外语的分级教学和学位后培训基地各项对毕业生的培训项目都得到了学生的广泛好评。

在学生工作方面，4月，我校成立全国首家“大学生居民委员会”，开始探索“机制育人”、“文化育人”、“合力育人”的新型教育管理理念。这一管理模式得到了全国兄弟高校和媒体的高度关注，并荣获上海团市委颁发的上海市高校中唯一首创奖。10月，学校建立学生服务中心、学生创业中心和学生自励中心，调动学生积极性，参与各中心的管理与建设，充分体现了以学生成才为本位的办学理念。与此同时，结合45周年校庆活动，学校开始了校友会的重建工作，组织和动员广大校友关心并参与学校的建设和发展。

在后勤工作方面，我校新建的学生食堂正式投入使用，从根本上解决了学生就餐难的问题。暑假期间完成了学生宿舍的调整工作，同时制订了一系列体现以学生成才为本的宿舍管理措施。古北校区的整体改造工程已经完成规划审批和总体设计。原电教馆改造项目、国际交流中心和基础设施改造项目也已经完成。

在教辅工作方面，我校大力加强图书馆建设和校园信息化建设。新购图书近50万册，在各二级学院建立了专业图书室，取消了学生上机收费，向学生开放数字中心，引进了网络教学平台，5月对校园网进行了改版，9月开通了视频点播系统，提高了校园网网络教学的水平和课堂教学的信息化水平。

“以学生成才为本”的办学理念也同时体现在加强为教师服务方面。发挥教师的教书育人的积极性是贯彻“以学生成才为本”的办学理念的重要环节。学校为解决教师就餐难的问题，在大食堂内专设了“教师食堂”。为解决教师上班班车在后勤社会化过程中出现的新闻

题，学校投入 318 万专项经费，购置车辆成立班车车队。根据教师在“先进性教育活动”中提出的要求，校党委列出必须解决的分期整改措施，狠抓落实。同时，学校专题研究了如何进一步加强我校辅导员队伍建设问题。

二、“发展规划”规定的各项目标开始落实到实处，给学校发展注入新的动力

2005 年初的教代会审议并通过了《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2004—2010 年发展规划》。为具体落实发展规划，学校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并取得了一定成效。

3 月，学校制定并下发了《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学术和科学研究管理办法》和《上海对外贸易学院科研高地建设管理办法》，并安排专项建设预算经费 250 万元。为贯彻落实这两项管理办法，学校还专门召开了科研工作会。据科研处统计，2005 年我校教师和科研人员省部级及教委纵向课题项目 88 项，课题经费合计 178 万元；学校投入优秀青年科研后备项目和科研团队培育项目的经费共 293 万元。我校的科研成果的数量增长明显高于往年，共奖励在各类杂志上发表的论文 100 篇，奖励金额总计达到 20 万元。2005 年，我校 5 项科研项目获市教委人文社科重点项目，同比增长了 150%；申报成功率也由去年的 40% 上升到今年的 70%。项目的研究领域开始突破纯文科研究，涉及我校三大学科，并朝文理结合的方向发展。与此同时，由我校主办的大型学术研讨活动，如与阿登纳基金会合作召开的国际研讨会、与市场杂志合作召开的工博会主题报告会等，均在社会上产生广泛影响，得到有关方面的关注和重视。

4 月，学校制定并下发了《上海对外贸易学院紧缺人才引进管理办法》和《上海对外贸易学院紧缺人才引进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并安排专项建设预算经费 600 万元，大力加强师资队伍建设和引进。当年共引进教授 6 名，副教授 14 名。另外，有 20 名教师通过了“五校联评”的高级职务学术和技术评审，其中正高级职称 5 名，副高级职称 15 名。高职称高学历人才的培养和引进，明显改善了我校师资队伍结构，提高了师资队伍建设和整体水平。

5 月，学校制定了《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学科、专业和课程建设管理办法》，并安排专项建设预算经费 1000 万元。国际贸易学科被列入上海市第二期重点学科(特色学科)建设计划，外贸经济、金融保险、商务英语专业被列入上海市本科教育高地建设计划，8 个项目获得上海市优秀教育成果奖(其中一等奖两项、二等奖三项、三等奖三项)，3 门课程荣获“2005 年度上海市高校市级精品课程”称号，5 门课程获得“2005 年度上海市教委重点建设课程”称号。外国语言学与应用语言学和经济法 2 个硕士点接受了上海市教委的评估，均获得合格最高等级。新增民商法、英语语言文学以及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 3 个硕士点。

为推进我校办学国际化，校领导三次带领各二级学院领导和有关专业教师组团出访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英国、法国和德国，扩大了我校的国际联系，在推进中外合作办学、学生和教师的国际交流等方面都取得了明显的进展。

6 月，学校制定了《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学术委员会章程》和《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学术委员会会议事规则》，初步规范了我校的学术管理体系。目前，校学术委员会已在学校学科、专业和课程建设以及紧缺人才引进方面发挥重要的作用。12 月，学校制定了《上海对外贸易学

院章程》，经过反复讨论和修改，提交“教代会”讨论审议。同时，学校基本完成各分规划、各二级学院的部门发展规划和各行政管理部门的部门工作计划的制订工作。

各项落实《发展规划》所取得的成果集中反映在我校的招生、培养和就业上。2005年我校录取分数线较往年有较大提高，各省市录取的平均分普遍高于当地录取控制线30分以上，其中上海市理科高出控制线70分以上。英语、数学单科成绩比较高，仅上海市理科成绩显示，英语和数学成绩就有近60%的学生在120分以上。高分段人数也占了较大比例，其中外地生源中有37%考生超过600分以上。本届新生中有40多名学生获省市“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等荣誉称号。我校学生2005年在全国各类竞赛中表现突出，在加拿大 IVEY 商学院举办的 IVEY 中国首届案例分析大赛中获得一等奖；在国际 SIFE 组织的全球大学生实践竞赛中获得上海赛区第二名；在国际会计师公会举办的 AIA 金融财务案例分析大赛获得第三名；在全国大学生英语竞赛中7人分获一、二、三等奖；在 CCTV 杯全国英语演讲比赛中获得三等奖。2005届毕业生就业率超过99%。

三、“评建”准备工作稳步推进，各项基础性和全局性的改革措施初见成效

迎接2006年国家教育部本科教育工作水平评估是我校2005年重点工作之一。在校“评建工作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下，经过“评建工作办公室”和“规划档案办公室”的努力，我校“评建”准备工作稳步推进，与评估有关各项硬件指标的达标准准备工作已经基本完成。按教育部最新评估标准和要求，经过精心准备和部署，分别于5月和10月完成了我校本科教育工作水平评估和评估档案建设的第一次内部预评估工作，各部门根据预评估结果，正进行逐项整改工作。

2005年，我校还重点开展了教学质量评价和控制系统的建设工作。具体措施包括：以健全和完善学校本科教育质量保证体系为目标，制定或修订了包括教学计划、专业培养方案、课程开设、课程考核、毕业论文、毕业实习等主要环节的质量标准；进一步规范教学检查工作，每学期期初、期中和期末均有相应的专项检查活动，特别是期中教学检查的覆盖面最宽。与此同时，对毕业论文以及课程考核试卷也都进行定期的抽查工作；加强“教学质量反馈系统”的建设和落实工作。在学生评教制度的基础上，建立了课堂教学督导员制度、学生教学质量联系小组工作制度以及各级领导听课制度。通过实施上述各项措施，初步构建了“三位一体”的教学质量保证架构，使教学管理工作更加系统化、规范化、制度化。

《中共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党委关于进一步落实我校“评建”工作的指导性意见》规定的2005—2006年12项“评建”重点建设项目大部分已经完成。其中，以吸引优秀生源为目的的“贫困学生援助体系”和以改革专业课程教学为目的的“企业界兼职教师”工作在2006年的校级预算中已经安排了专项经费，具体的管理和实施办法正在制订之中。与评估有关各项硬件指标的达标准准备工作已经基本完成，这些工作的完成为2006年迎接国家教育部的正式评估创造了条件。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现任党政领导

党委书记：武克敏

党委副书记：夏斯云 楼 巍

纪委书记：夏斯云（兼）

党委委员：（按姓氏笔画顺序）

叶兴国 武克敏 俞光虹 夏斯云 徐小微（女） 楼 巍

名誉院长：裘劭恒

院 长：王新奎

副院长：楼 巍（兼） 叶兴国 俞光虹 徐小微（女）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学术委员会学术和

科研指导委员会成员

主 任：叶兴国

委 员：（按姓氏笔画排列）

李邦君 邬孝煜 沈玉良 徐海宁 曹合建 温耀庆 熊 励（女） 蔡建敏

秘书长：温耀庆（兼）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学术委员会学科、专业和

课程建设指导委员会成员

主 任：徐小微（女）

委 员：（按姓氏笔画排列）

王光林 曲延英（女） 朱佩芬（女） 张 鸿 周 斌 胡雪梅（女）

徐 波 秦淑娟（女）

秘书长：周 斌（兼）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学术委员会成员（新调整）

名誉主任：裘劭恒

主 任：王新奎

副主任：叶兴国 徐小微（女）

委 员：（按姓氏笔画排列）

叶京生 李 方 李邦君 周林娟（女） 张 鸿 高永富 徐 波

徐雅琴（女） 黄源深 熊 励（女）

秘书长：张 鸿（兼）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学位评定委员会成员(新调整)

主任：王新奎

副主任：楼巍 叶兴国 徐小微(女)

委员：(按姓氏笔画排列)

叶京生 李方 陈洁(女) 邹益 陈晶莹(女) 周斌

徐波 聂清(女) 徐雅琴(女) 夏正荣 董伊金

秘书长：周斌(兼，负责学士学位事务)

夏正荣(兼，负责硕士学位事务)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专业技术职务岗位

聘任委员会成员(新调整)

主任：王新奎

副主任：武克敏

成员：夏斯云 楼巍 叶兴国 俞光虹 徐小微(女) 陈洁(女) 聂清(女)

金道明 陈晶莹(女) 黄玮 周斌 温耀庆 朱荣康(女) 赵宏明

倪咏梅(女) 沈路(女) 陈坚(女)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当选上海市、区人大代表、政协委员

当选上海市、区人大代表

上海市第十二届人大代表：陈晶莹(女) 祝卫

长宁区第十三届人大代表：陈洁(女)

松江区第二届人大代表：皮耐安

当选上海市、区政协委员

上海市第十届政协副主席：王新奎

上海市第十届政协委员：黄源深

松江区第二届政协常委：邹益

长宁区第十一届政协委员：沈路(女)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民主党派、人民团体领导成员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民盟支部主任委员：徐雅琴(女)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民建支部主任委员：刘天鸣(一05.2) 曲延英(女)(05.2一)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农工支部主任委员：洪文君(女)

学校机构设置

大事记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2005 年十大新闻

一、4月23日，我校成立全国首家学位后培训基地，上海市人民政府副市长严隽琪和中共上海市科技教育委员会副书记李铭俊为“培训基地”揭牌。

二、4月15日，我校方松街道贸院居民委员会在松江大学城三期学生公寓正式揭牌成立。中央电视台《新闻社区》、上海电视台、东方电视台以及中国青年报、解放日报、文汇报等国内多家新闻媒体进行了报道，对我校探索“机制育人”、“文化育人”、“合力育人”的新型教育管理理念给予关注。

三、10月11日，我校举行建校45周年庆祝大会。上海市市委常委、副市长周禹鹏到会发表讲话。庆祝活动当天我校成立学生自励中心、学生创业中心和学生服务中心，市科教党委领导李宣海、张伟江为中心揭牌。

四、7月5日至11月29日，我校开展了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活动共分三个阶段：7月5日到9月10日为学习动员阶段；9月10日到10月25日是分析评议阶段；10月25日到11月29日是整改提高阶段。全校共有1166名党员，其中1141名党员参加了集中教育的全过程，新进的党员参加了集体补课，党员参学率达98%。

五、1月8日至9日，我校召开干部工作会议，讨论交流《上海对外贸易学院2004—2010年发展规划》（草案）。

六、12月6日，我校与德国阿登纳基金会联合举办第五届“WTO与中国经济”高层研讨会，上海市政协副主席、校长王新奎代表上海市人民政府副市长周禹鹏致辞，中国商务部原副部长张志刚出席会议并作主旨演讲。

七、我校学生在4月17日举行的第一届IVEY中国案例竞赛中一举夺冠。

八、5月25日，上海市召开精神文明建设工作会议，会上我校被评为上海市文明单位。我校在6月16日召开的上海市科教党委系统2005年精神文明建设工作会议上受到表彰。

九、11月4日，我校2006届毕业生推介会在锦江小礼堂举行。2006届毕业生共2300余人，百余家世界五百强企业和国内五百强企业代表出席了推介会。我校2006届研究生及各二级学院毕业生代表用演讲、朗诵、案例演示等形式展现了我校学子的风采。

十、在由上海市学位委员会组织的高校硕士点评估中，我校4个硕士点全部合格，其中商务外语硕士点以全A成绩通过合格评估。

2005 年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大事记

一月：

1月8日至9日，我校召开干部工作会议，讨论交流《上海对外贸易学院2004—2010年发展规划》（草案）。

三月：

3月16日，法国留学生克莱芒突然发病，我校教职员积极行动，采取有效措施及时将病人送入医院接受治疗，并为病人家属联系住宿等事项，3月25日病人在父亲的陪同下返回法国接受进一步治疗。

四月：

我校学生在4月17日举行的第一届IVEY中国案例竞赛中一举夺冠。

4月15日，我校方松街道贸院居民委员会在松江大学城三期学生公寓正式揭牌成立。中央电视台《新闻社区》、上海电视台、东方电视台以及中国青年报、解放日报、文汇报等国内多家新闻媒体进行了报道，对我校探索“机制育人”、“文化育人”、“合力育人”的

新型教育管理理念给予关注。

4月23日，我校成立全国首家学位后培训基地，上海市人民政府副市长严隽琪和中共上海市科技教育委员会副书记李铭俊为“培训基地”揭牌。

四年一度的高等教育上海市级教学成果奖励工作落下帷幕，我校申报的14个项目中有8项获奖，其中《专业虚拟整合核心资源共享运作机制创新》和《中外合作“物流管理”专业建设》获得一等奖。

4月中旬，我校精品课程——“国际贸易模拟”TMT课程通过市教委2004年度审核。

五月：

5月25日，上海市召开精神文明建设工作会议，会上我校被评为上海市文明单位。

六月：

我校在6月16日召开的上海市科教党委系统2005年精神文明建设工作会议上受到表彰。

6月16日，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发文公布了市重点学科(第二期)和市高校教育高地建设名单，我校“外贸经济”等四项学科榜上有名。

七月：

7月5日至11月29日，我校开展了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活动共分三个阶段：7月5日到9月10日为学习动员阶段；9月10日到10月25日是分析评议阶段；10月25日到11月29日为整改提高阶段。全校共有1166名党员，其中1141名党员参加了集中教育的全过程，新进的党员参加了集体补课，党员参学率达98%。

八月：

我校2005级新生军训于8月22日至8月30日举行。2248名新生在9天时间里，集中接受了一次体力和毅力的磨练，通过誓师大会、拉歌等活动，增强了集体观念。

九月：

9月13日，我校召开2005年教师节庆祝大会暨表彰会，本次大会的主题是：弘扬师德师风，实践以“学生成才为本”的办学理念。

十月：

10月11日，我校举行建校45周年庆祝大会。上海市市委常委、副市长周禹鹏到会发表讲话。庆祝活动当天我校成立学生自励中心、学生创业中心和学生服务中心，市科教党委领导李宣海、张伟江为中心揭牌。

由我校与上海国际经济贸易研究所、上海市世界经济学会承办的第七届上海国际工业博览会论坛“2005国际加工贸易与我国贸易升级国际研讨会”10月18日举行。我校沈玉良教授代表“中国国际加工贸易发展报告”的课题组作主题报告。

十一月：

11月4日，我校2006届毕业生推介会在锦江小礼堂举行。2006届毕业生共2300余人，百余家世界五百强企业和国内五百强企业代表出席了推介会。我校2006届研究生及各二级学院毕业生代表用演讲、朗诵、案例演示等形式展现了贸院学子的风采。

11月14日，我校古北校区总体改建工程正式启动本次改建目标是将古北校区建设成一所设施一流、功能齐全的、能提供各类国际化高端培训的现代化培训基地。

11月15日，松江大学园区首届运动会在上海工程技术大学举行，我校团体操《冬舞红颜》获得团体操比赛一等奖。

在由上海市学位委员会组织的高校硕士评估中，我校4个硕士点全部合格，其中商务外语硕士点以全A成绩通过合格评估。

我校与英国中兰开夏大学合作办学项目——国际商务英语专业第一届硕士毕业生毕业典礼11月29日在英国举行，24名首届赴英学生获硕士学位。

十二月：

我校与德国阿登纳基金会联合举办的第五届“WTO 与中国经济”高层研讨会 12 月 6 日举行，上海市政协副主席、校长王新奎代表上海市人民政府副市长周禹鹏致辞，中国商务部原副部长张志刚出席会议并作主旨演讲。

12 月 13 日，我校隆重举行纪念“一二·九”运动 70 周年暨全校学生先进集体先进个人表彰大会。校党委书记武克敏教授在会上作重要讲话。

12 月 9 日，欧洲议会贸易与发展委员会成员以及阿登纳基金会代表一行来我校参观，并就中国与欧盟的各种贸易问题与我校教师进行了讨论。

12 月 18 日，由国际会计师公会主办的 2005 AIA“寻找未来财务总监”金融财务案例分析大赛举行，我校金融管理学院学生组成的参赛队获得总决赛季军。

重要文件及 相关管理办法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2005 年重要会议、领导讲话及文件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2005 年工作计划（节选）

一、2005 年工作的指导思想

2005 年是我校正式启动发展规划和迎接 2006 年本科教学水平评估准备工作的第一年,也是我校正式启动从以外延发展为主转向以内涵发展为主的关键年。因此,2005 年学校工作的中心是做好落实发展规划和迎接 2006 年本科教学水平评估准备工作的开局工作,全校其他工作都必须服从这一中心工作来展开。落实中心工作的基本前提是振奋精神状态、转变办学观念、改进工作方法、提高工作效率,因此,要求全校干部和师生员工以高昂的工作热情投入自己承担的本职工作;勇于创新、勇于探索,发挥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树立全局观,提高统筹和协调能力;提高紧迫感,全身心地投入工作,把各项工作抓到实处。

二、2005 年工作的基本要求

(一) 2005 年工作的总体要求

一边抓制度建设,一边抓制度的落实。通过加强制度建设来推动发展规划的实施;通过发展规划的实施来落实迎接本科教学水平评估的各项准备工作。争取到 2005 年底,按发展规划和本科教学水平评估的要求,基本完成与加强我校内涵建设有关的制度建设,并把有关的制度的实施推上正常运行轨道。

(二) 2005 年上半年工作的要求

1. 学校工作要求

(1) 1 月底以前,按发展规划的要求完成“规划实施工作领导小组”和下属办公室的组建工作,并要求制定相应的年度工作计划正式运行;(2) 4 月底以前,根据 2004—2010 年发展规划,完成各分规划的修订工作和与各分规划有关的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和规范性文件的制定和修订工作,以及《上海对外贸易学院管理文件汇编(2005 年版)》的定稿和编辑。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和规范性文件的制定和修订必须按照实施发展规划和迎接本科教学水平评估的支撑平台建设的要求(参见附件 1)。(3) 按边改革边实施的工作原则,全面启动支撑我校内涵发展的 6 大“支撑平台”。2005 年 5 月底,首先完成学科、专业和课程建设支撑平台、学术研究与科研团队建设支撑平台、管理队伍和师资队伍支撑平台的启动工作;(4) 2005 年 7 月底,根据教育部最新的本科教学水平评估要求,完成评估档案体系的建设工作,并纳入学校日常工作的轨道;完成按评估要求达标的硬件建设工作或制定 2006 年前完成的硬件建设达标计划。(5) 2005 年 5 月底,根据教育部最新的本科教学水平评估要求,完成我校本科教学水平的第一次内部预评估工作。(6) 2005 年 2 月底以前,完成古北学位后培训基地的管理办法制定工作,并正式运行。

2. 部门工作要求

(1) 2005 年 2 月底以前,按学校的发展规划,完成部门年度工作计划的制定工作;

(2) 2005 年 6 月底以前,按学校的发展规划和各分规划,完成 2004—2010 年部门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的制定工作;(3) 按学校发展规划的要求,以学校推出的 6 大支撑平台为依托,全面启动部门的内涵建设。(4) 配合学校,完成本科教学水平第一次校内预评估工作。

(三) 2005 年下半年的工作要求

1. 学校工作要求

(1) 按边改革边实施的工作原则,2005 年 12 月底,完成学生思想政治和校园文明建设支撑平台、校园信息化网络和信息支撑平台、后勤、保卫、卫生服务和校资源、设

备和社会外包服务支撑平台的启动工作；(2) 2005 年 10 月底以前，根据教育部最新的评估要求，完成我校评估档案建设水平的第一次内部预评估工作。(3) 2005 年 10 月底以前，根据本科教学水平第一次内部预评估工作的结果，完成整改工作的中期检查。(4) 2005 年 11 月底以前，完成《上海对外贸易学院章程》(草案)的起草工作。(5) 与迎接本科教学水平评估和落实发展规划相结合，10 月份举办我校建校 45 周年校庆。(6) 2005 年 12 月召开我校 2005 年职代会。讨论通过《上海对外贸易学院章程》。

2. 部门工作要求

(1) 继续按学校发展规划的要求，以学校推出的 6 大支撑平台为依托，全面启动部门的内涵建设；(2) 配合学校，完成本科教学水平第一次内部预评估工作后的整改工作，并配合学校的中期检查；(3) 配合学校，完成我校评估档案建设水平的第一次内部预评估工作。

2005 年学校的各项工作进度的安排和具体责任人详见附件 2。

附牛1:《实施发展规划和迎接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的支撑平台建设要求》(略)

附牛2:《2005年工作计划安排》(略)

王新奎院长在 2005 年教代会上的工作报告 (节选)

(二 00 五年一月二十二日)

各位代表：

我受校行政领导班子的委托，向大会作工作报告，请予审议。

2004 年工作的回顾

2004 年是我校在基本完成办学规模实现“跨越式”发展阶段以后，中心工作从以外延发展为主转向以内涵发展为主的开局年。考虑到发展规划的制定工作是实施内涵发展的基础，迎接 2006 年国家教育部本科教学水平评估是实施内涵建设的重要抓手，因此，在过去的一年中，学校的各项工作以做好制定《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2004—2010 年发展规划》和迎接 2006 年国家教育部本科教学水平评估的前期准备工作为中心展开。按校党委提出的边规划、边实施，改革发展不停步的工作要求，同时还启动了若干与迎接 2006 年国家教育部本科教学水平评估密切相关的带有基础性和全局性的改革。2004 年的工作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狠抓落实，做好制定《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2004—2010 年发展规划》和迎接 2006 年国家教育部本科教学水平评估的前期准备工作。

我校制定“发展规划”和迎接 2006 年国家教育部本科教学水平评估的前期准备工作从 2004 年年初开始启动。2004 年 2 月，校党委正式下发了《关于制定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2004—2010 年发展规划的指导性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性意见》)《指导性意见》分析了我校当前面临的形势和任务，确定了发展规划制定的指导思想、工作要求、工作流程、组织架构和时间节点。

根据党委的《指导性意见》，校规划工作领导小组在 2004 年 9 月前，基本完成了与发展规划制定有关的前期准备工作。这些前期准备工作包括：于 2004 年 6 月完成了校情调研以及与规划制定有关的初步建档工作，并在此基础上形成了《上海对外贸易学 2004—2010 年发展规划：校内调研报告一》(学校总体情况分析部分)和《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2004—2010 年发展规划：校内调研报告二》(本科教学评估材料分析部分)(以下简称调研报告)。调研报告从管理与改革、教学工作、科研工作、人事与干部管理、学生工作、多层次办学、硬件资源与保障、精神文明等 8 个方面对我校目前的总体情况作了分析，并参照国家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以下简称“水平评估”)的最新要求，从

办学指导思想、师资队伍、教学条件与利用、教学建设与改革、教学管理、学风、教学效果、特色项目等 8 个方面对我校目前的总体情况进行了预评估。

在完成调研报告的基础上，校党委经过进一步的调查研究和反复论证，于2004年9月正式下达了《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2004—2010 年发展规划制定工作纲要》（以下简称“工作纲要”）。工作纲要明确了作为发展规划制定基本依据的办学思路、定位和目标任务。

工作纲要的制定和下发标志着我校的发展规划制定工作进入正式启动阶段。2004年9月至12月，在校长的统一领导下，由各分管副校长牵头的分规划制定工作小组经过广泛的调查研究，完成了《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2004—2010 年学科、专业、课程建设规划》（草案）、《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2004—10 年科研规划》（草案）、《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2004—2010 年师资、管理队伍建设规划》（草案）、《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2004—2010 年学生政治思想教育和校园文明建设规划》（草案）、《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2004—2010 年校园信息化建设规划》（草案）、《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2004—2010 年校园基本建设规划》（草案）等分规划（草案）和《上海对外贸易学院课程建设发展报告》（委托上海教育科学研究院高等教育研究所起草）的制定工作。与此同时，按工作纲要提出的“根据当前学校的实际情况以及国家教育部水平评估的要求，把规划思路落实到实施方案，把实施方案落实到管理办法，把管理办法落实到实施细则”的要求，各分规划工作组还制定了与分规划实施有关的各类管理办法（草案）和实施细则（草案）。

在完成各分规划报告的基础上，2005年1月，完成了《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2004—2010 年发展规划》（草案）的起草工作，经党委扩大会议讨论审定以后，今天提交职代会审议。

以上各项前期准备工作，为我校今后 5 年通过落实规划和迎接水平评估，切实推进内涵建设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二、改革发展不停步，加速启动学校管理、教学和基础设施的平台建设。

至 2004 年底，我校计划内全日制在校生 9160 人，其中本科生 8193 人，硕士研究生 466 人，专科（包括高职生）501 人，成人教育在校生 800 人，自学考试在册学生约为 13600 人。按当量计算，在校生规模为 9631 人。设有经济、管理、文学、法学 4 个学科。硕士研究生、本科、第二学士学位、专科（含高职）4 个办学层次。研究生层次有 5 个硕士点和 1 个中外合作硕士项目。本科层次有 19 个专业和 9 个专业方向。专科和高职层次有 4 个专业及方向。开设的课程总门数（不包括重复课程）约为 482 门。有中外合作办学项目 10 个。其中，硕士项目 1 个，本科项目 7 个，专科项目 2 个。中外合作项目在校生 2180 人。已基本建成一所本科教育为主的、学科门类齐全、国际化教学程度较高、有一定办学特色的商科类大学。

在2003年我校办学重心完成从古北校区向松江校区转移以后，我校因办学规模急速扩大所带来的诸如管理体制不适应、师资力量严重不足、专业与课程基础薄弱等矛盾十分突出。为此，在2004年，我校重点启动了以下管理和教学平台的建设：

1. 在教学管理方面，改革和完善学分制管理办法，把原来的以单门课程为主的选课模式改为以课程模块为主的选课模式，提高学分制管理的科学性，减少了学生选课的盲目性，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可供学生选择的课程严重不足的情况。

2. 在师资队伍建设方面，加大人才引进的力度，出台引进人才的特殊政策，加大引进人才专项经费的投入力度，提高引进人才的层次和结构。至2004年底，我校共有在编并在岗的教师319人，其中，138位教师是近四年引进的，占专任教师总数的43%。2004年共引进教师58名，其中，正教授2名，副教授5名，有博士学位的9名，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师资严重不足的状况，使师资队伍的职称和学历结构有所改善。

- 3 在学科、专业和课程建设方面，加大学科、专业和课程建设经费投入的力度。2004年，学校在继 2002年和2003年分别投入学科、专业和课程建设专项经费 200 万元和 1400 万元

的基础上，继续投入 200 万元，已建成或正在建设的教委重点学科项目 2 项，校级重点建设专业 11 个，校级新专业（方向）建设 11 个，市级精品课程 1 门，双语教学课程 124 门，实验室及实验基地 5 个，模拟教学课程 8 门，市教委及校级重点建设课程项目（2002-2003 年度立项）共 40 项。

4. 在校园基本建设和信息化建设方面，在基本完成松江新校区建设的基础上，2004 年为迎接 2006 年本科教学水平评估，相继投入校区内教工食堂扩建经费 140 万元、校区外新购学生食堂经费 500 万元、古北校区电教馆改建经费 200 万元、图书采购经费 320 万元、校园信息化建设经费 205 万元，共计 1365 万元。

三、贯彻以学生为本的办学思想，开始探索符合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社会经济发展需要的新的办学模式。

为了贯彻以学生为本的办学思想，探索新的办学模式，2004 年我校启动了以下几项工作：

1. 为了形成全覆盖的学生校园文明建设体系，启动学生生活社区的建设工作，成立了学生生活社区管理办公室和由学生自主管理的社区居民委员会，使我校的学生宿舍管理水平通过体制创新上了一个新的台阶。

2. 为了形成全覆盖的学生思想政治工作体系，结合一年级新生的军训，探索建立校园和社会、企业、家庭相结合的自我感悟平台，这一新的学生思想政治工作方式得到了学生家长和社会的好评。

3. 为了形成全覆盖的学生专业教学和时间体系，从第四学期起实行短学期制，留出近十八周的时间，让毕业班学生到古北校区接受学位后职业培训、就业指导和社会实践活动。目前，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学位后培训基地的筹建工作已基本完成，进入试运行阶段，古北校区按学位后培训基地要求的建设规划工作已经完成，正在上报上海市规划部门审批。

各位代表，2004 年我校的各项工作之所以能够取得以上成绩，是校党委的领导和全校师生员工共同努力的结果，我谨代表学校行政领导班子的全体同志向支持我们工作的广大师生员工表示衷心的感谢。（以下略至第四部分）

第四部分：部署与落实

一、成立“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2004—2010 年发展规划”实施工作领导小组

1. 为保证“发展规划”实施工作的落实和做好迎接 2006 年国家教育部“水平评估”工作，学校成立“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2004—2010 年发展规划实施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规划实施工作领导小组”）。

2. 在校“规划实施工作领导小组”分设 3 各非常设办公机构：

2.1 “规划实施工作办公室”（以下简称“规划办公室”）。“规划办公室”的工作职责为：(1) 对本规划的实施工作进行过程监控和定期评估。(2) 编辑“规划工作”简报。(3) 协助“规划实施工作领导小组”处理各类与规划实施有关的事务性工作。

2.2 “水平评估工作办公室”（以下简称“评估办公室”）。“评估办公室”的工作职责为：(1) 对迎接“水平评估”准备工作进行过程监控和定期评估。(2) 编辑“评估工作”简报。(3) 协助“规划实施工作领导小组”处理各类与评估工作有关的事务性工作。

2.3 “规划与评估档案工作办公室”（以下简称“规划档案办公室”）。“规划档案办公室”的工作职责为：(1) 制定《规划与评估档案管理办法》和具体实施细则。(2) 按规划实施和评估工作的要求，收集、整理、修订、补充、归档与规划实施和评估工作有关的专项档案。(3) 编辑“评估档案工作”简报。(4) 协助“规划实施工作领导小组”处理各类与档案工作有关的事务性工作。

二、制定“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2004—2010 年发展规划”的分规划

由各分管副校长负责，按本“发展规划”规定的 8 个方面个内容，分别制定分规划和分规划实施计划，并制定或修订与分规划有关的各类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和规范性文件，并报“规划实施工作领导小组”或校长办公会议批准后实施。

三、制定“上海对外贸易学院2004 年发展规划”的部门实施计划

由各部门负责人负责，按本“发展规划”、各分规划及分规划实施计划的内容，制定部门“发展规划”实施计划，并报“规划实施工作领导小组”批准后实施。

2005 年是我校正式启动2004—2010 年发展规划和迎接 2006 年国家教育部本科教学水平评估准备工作的第一年，也是我校从以外延发展为主转向以内涵发展为主的关键年。因此，2005 年学校工作的中心是做好落实2004—2010年发展规划和迎接2006 年国家教育部本科教学水平评估准备工作的开局工作，全校其他工作都必须服从这一中心工作来展开。落实中心工作的基本前提是振奋精神状态、转变办学观念、改进工作方法、提高工作效率，因此，要求全校干部和师生员工以高昂的工作热情投入自己承担的本职工作；勇于创新、勇于探索，发挥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树立全局观，提高统筹和协调能力；提高紧迫感，全身心地投入工作，把各项工作抓到实处。

继往开来，为把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建成国际化、特色鲜明的 社会主义商科类大学而奋斗

——王新奎校长在建校 45 周年庆祝大会上的讲话

（二 00 五年十月十一日）

尊敬的周禹鹏副市民、尊敬的李宣海书记、张伟江主任

各位领导、各位来宾、校友们、老师们、同学们：

今天是上海对外贸易学院的喜庆日子，我们在此欢聚一堂，共同庆祝我校建校 45 周年。

45 年以前，根据党中央的重大决策和周恩来总理的指示，我校的第一批领导、教师和学生原上海县古北路路边的农田上，白手起家、艰苦奋斗，建起了上海对外贸易学院。45 年来，我校既经历了上世纪六、七十年代建校初期“二下三上”的磨难，也度过了 80 年代复校以后我国经济体制转型时期的阵痛。上世纪 90 年代以来，乘着我国改革开放和经济高速增长的大潮，终于迎来了实现“跨越式”发展的黄金期。特别是 1994 年我校划归上海市以来，我校始终把自身的发展与上海建设“一龙头、四中心”建设的宏大目标紧紧结合在一起，明确发展目标、紧抓发展机遇。在我校 45 年的发展历程中，我们始终保持建校初期形成的艰苦奋斗的办学传统，在发展中不断创新办学模式、在探索中坚持保持办学特色。现在，一所现代化、万人规模的社会主义商科类大学已经耸立在我们的面前。

在这里，我代表我校的全体师生员工，对始终支持我校发展的上海市委和市政府、对我校发展做出了重大贡献的历届学校领导班子和老教师、老同志表示衷心的感谢。我们特别怀念上世纪 80 年代初为复校做出过重大贡献的贾振之院长、胡远声院长；特别感谢在为我校今天的发展奠定基础的裘劭恒名誉院长、王钟武院长、封福海院长，以及在他们领导下的各位老领导、老同志和老教师们。我谨代表全校师生员工对他们表示崇高的敬意。

我们也对正在各自工作岗位上为实现祖国现代化建设而辛勤工作的历届校友对母校的关爱和支持表示衷心的感谢。他们代表着我校的形象，我们为他们而骄傲。

自1994年我校隶属关系从对外经济贸易合作部划归上海市以来，在上海市市委和市政府的领导和支持下，我校发展步伐明显加快。在办学模式方面，已实现了从单学科的外贸类专业院校向多学科的商科类院校的转变；在办学体制方面，已基本完成教学管理的学分制改革、人事管理的聘用制改革、后勤管理的社会化改革和财务管理的预算制改革。依据上海市“2+2+X”的高校布局调整方案，我校于2003年完成了松江校区的建设，并已平稳实现办学重心从古北校区向松江校区的战略性转移。今年在校生规模已达到10000人，初步实现了“跨越式”发展。目前，全校师生员工已达成把学校工作重心从外延扩张转向内涵提高的共识，这一共识将为我校在今后相当长的时期内保持可持续发展的势头提供强劲的内在动力。

当前，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贸易事业的运行对象、政策领域和体制环境正在发生重大的变化，这一方面为我们这样一所国际经贸类学科、专业和课程为主要支撑和特色的商科类大学提供了巨大发展空间，另一方面也对我校的人才培养规格的提升和与这种人才培养规格提升有关的学校管理、教学内容和学生职业素养养成提出了前所未有的高要求。

为此，我校已经制定了《上海对外贸易学院2004—2010年发展规划》。该规划确定：我校的基本办学理念是“以人才市场需求为导向、以科研和教学为中心、以增强办学特色为抓手、以学生的成才为本位”。其中“以学生成才为本位”是我校的核心办学理念，这一核心办学理念将贯穿我校办学的全过程。我校的现阶段办学定位是“以本科教育和培养应用型人才为主的、国际化的、办学特色鲜明的社会主义商科类大学”。

从2004—2006年，我们将用两年时间，按我校办学定位，初步构建相应的学科、专业和课程设置体系、学术研究和教学科研体系、师资队伍建设体系、学生综合素质养成体系和行政、学术管理体系，迎接国家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2007—2010年，我们再用4年的时间，把学校工作的重点转到进一步提高研究生教育的层次和教学质量及加强学术性科研方面，使我校的办学水平居于全国商科类高等院校的前列。

目前，我校实施《2004—2010年发展规划》的各项工作正在有条不紊地推进之中。实施规划的目标控制、过程控制和操作控制相结合的运行体系已经初步形成。在此基础上，已经建立并运行了以《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学科、专业和课程建设管理办法》为核心，以文科实验室、工具类课程、企业界外聘教师队伍建设为突破口的学科、专业和课程建设平台，以《上海对外贸易学院科研高地建设管理办法》和《上海对外贸易学院科研团队培育计划实施办法》为核心，以WTO研究为突破口的科研发展平台，以及由学位后培训基地、学生服务中心、学生创业中心、学生自励中心、学生勤工助学援助中心和学生社区居委会组成的学生职业素养养成平台。紧紧围绕“以学生成才为本位”这一核心办学理念，逐步形成纵向涵盖招生、在校培养和就业竞争力提升，横向涵盖学生生活社区、课堂教学和校园精神文明建设的人才培养体系。

45年，对一所大学的发展来说只是刚刚起步，要办好一所大学需要经过几代人的不懈努力。但对于上海对外贸易学院来说，45年却有十分特殊的意义，因为这是我校从办学初期的数量型扩展阶段转入办学稳定期的以提高教育质量为核心内涵建设阶段。从这个意义上来说，我们刚刚迈出了万里长征的第一步。老师和同学们，你们代表着我们外贸学院的未来，我校今后几十年发展的希望寄托在你们的身上，我相信你们不会辜负在座各位领导和校友的期望，继往开来，为把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建成国际化、办学特色鲜明的社会主义商科类大学而奋斗。

各位领导、各位来宾、校友们、老师们、同学们，再过5年，我校将迎来建校50周年大庆。我相信，到那个时候，所不仅硬件设施现代化，而且教育质量居于全国前列的社会主义商科类大学将呈现在各位的面前。届时我们将再次欢聚一堂，共同翻开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发展史上更加灿烂的一页！

谢谢各位。

武克敏书记在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总结大会上的讲话(节选)

(二〇〇五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党员同志们:

按照中央和市委的部署,我校是第二批开展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的单位,从7月5日开始,将近150天,在先进性教育活动中,学校各级党组织深刻领会中央和市委文件精神,紧紧抓住学习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这条主线,坚持工作和学习“两不误、两促进”,在先进性教育活动中推进学校的内涵建设,得到了全校党内外干部、群众的拥护和认同。在科教党委领导下和第9督导组的具体指导下,党委带领全校党员完成了集中教育的各项任务,党员接受了一次严格的党性教育,达到了先进性教育“提高党员素质、加强基层组织、服务人民群众、促进各项工作”的目标要求。

下面,我代表党委作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的总结。

一、我校开展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的总体情况

截止11月28日,全校共有1166名党员,其中有1141名党员参加了集中教育的全过程,新进校的党员参加了集体补课,党员参学率达98%,其余25名党员因患重病或在海外等原因没有参加教育活动,基本上做到了全覆盖。

我们简单地回顾一下,集中教育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

第一阶段是学习动员阶段,从7月5日至9月10日,党员参加集中学习时间为42小时,党委班子成员参加集中学习时间为55小时。全校参加学习的党员普遍通读了《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读本》和学校汇编的《学习资料》。党员同志参加了2次党课,1次专题报告会,观看了录像、电影《任长霞》、《张恩德》等。党员在坚定理想信念、信念、宗旨等问题上提高了认识,经过大讨论,形成了我校党员在七个不同岗位上保持先进性的具体要求,并开展了教职工支部与学生支部结对子的主题实践活动。

第二阶段是分析评议阶段,从9月10日至10月25日,经过“广泛征求意见、开展谈心活动、撰写党性分析材料、开好专题组织生活和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提出评议意见、反馈评议意见、通报评议情况”七个环节,党员在学习提高认识的基础上,自觉运用“自己找、群众提、上级点、相互帮”的方法,查找自己在党性修养方面存在的不适应和不符合问题,认真撰写党性分析材料,党性分析材料分为“存在主要问题”、“存在问题的主要原因”、“今后努力方向”三部分。党组织在广泛征求了群众意见的基础上,查找了班子存在不适应、不符合的主要问题,提出整改方向。通过专题组织生活会和民主生活会,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

第三阶段是整改提高阶段,从10月25日至11月29日,党员和党组织对照群众意见、对照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的具体要求,对照党性分析材料,对照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和专题民主生活会的评议意见,制定了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和整改方案。在听取群众对整改措施、整改方案意见的基础上,对近期要完成的整改项目认真进行整改。现在,近期的整改措施已经取得初步成效,并且接受了群众满意度的测评。

在集中教育过程中,党员同志完成了《学习小结》、《党性分析材料》、《整改措施》和《参加先进性教育总结》等四份书面材料。各级党组织完成了《班子突出问题的梳理》、《整改方案》、《民主生活会情况通报》、《整改方案通报》和《先进性教育总结》等五份材料。校先进性教育办公室至今共编发了71期简报,在市科教党委先进性教育办公室的简报中11次引用了我校简报内容,并发了一期专报。校园网《贸院新闻》栏目发了44条相关新闻。

10月9日,领导班子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10月21日,领导班子向党内外群众通报了班子民主生活会的情况;11月15日,领导班子向党内外群众通报了班子整改方案;

11月25日，领导班子向党内外群众通报了班子整改方案实施情况，党内外群众代表198人对我校开展先进性教育的情况进行了测评，分别对集中教育的三个阶段、开展主题活动情况和提高党员素质、加强基层组织、服务人民群众、促进各项工作四项目标要求，共八项内容进行测评，在总体评价中85.4%认为满意，14.6%人为基本满意，满意和基本满意达到100%，感谢群众对先进性教育的支持和给予的评价，我们将进一步巩固和扩大先进性教育的成果，形成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长效机制。

市科教党委第9督导组认真履行职责，严格把关，深入基层第一线，在重要的节点进行具体的指导，他们认真审阅领导班子成员党性分析材料和班子的整改方案，听取了40多位教职工的访谈意见并向领导班子反馈，市科教党委领导和督导组参加了领导班子的专题民主生活会，督导组的工作确保了学校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的深入开展。我们真诚地对督导组的工作表示感谢！

二、我校开展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的特点和成效

学校党委认真贯彻了中央和市委对高校开展好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的精神，带领党员完成了各项规定动作，同时结合学校的实际情况，形成了我校工作的特点，这是全校党员共同努力的成果，应当充分肯定。

在集中教育活动中，党委提出了深刻把握我校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的五个着力点。在加强学习，坚持理想信念上下功夫；在牢记党的宗旨，服务人民群众上下功夫；在立足岗位，发挥模范作用上下功夫；在无私奉献，弘扬师德风范上下功夫；在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增强党支部的凝聚力、战斗力和创造力上下功夫。在学习动员阶段和分析评议阶段的转段总结中，已经总结了我校先进性教育在五个着力点方面取得的成效。这里主要总结我校先进性教育的特点和整改阶段的成效。

1. 突出分层实施、分类指导

在集中教育中，党委坚持分层实施、分类指导的工作方针，不断优化工作方案，认真谋划各项活动，针对党员在不同岗位的情况，制定分层实施、分类指导的计划。按照党委的要求，校先进性教育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制定了每一阶段的具体实施方案，明确了指导思想、目标要求、指导原则、方法步骤和组织措施。

分层实施，发挥了各级党组织的积极性。党委坚持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在制定计划的同时制定第一责任人、直接责任人、具体责任人等每一层的领导职责。在每一阶段，党委分别对总支书记、直属支部书记进行培训和展开工作研讨，明确工作要求和职责。各总支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分别对支部书记进行培训，提出实施方案。各党支部认真组织党员实施学习计划。在先进性教育的各阶段，党委、党总支、党支部、党员都清楚自己的任务和完成任务的时间节点。经贸学院总支根据教师工作的特点，在重要的节点，用书面形式把要求发到党员手中；外语学院总支把公派出国的5名党员教师编成临时党小组，在国外同步完成党性分析的交流；金融学院总支利用教师授课的间隙，在中午分批召集党员教师开会，布置集中教育的任务；教育技术部直属支部利用网络，全天候与党员保持联络。各单位做到了完成规定动作不走样，自选动作求创新，总体要求不含糊，具体要求结合实际，保证先进性教育稳步推进。

分类指导，发挥党员参加先进性教育的积极性。党委针对党员在不同岗位的实际状况，实行分类指导，分别要求。党委要求全校党员重点学习和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在理想、信念、宗旨等问题上认识有明显提高，在推进学校内涵建设中党员的作用能看得出。要求党员干部起到表率作用，既是组织者，又作为普通党员参加党支部学习；要求党员教师在“三风”建设和评建工作中起模范作用；要求党员学生进一步加深对党的认识，在学风建设中带好头；要求离退休老同志在关心学校工作，热心社区工作继续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按照党委要求，各单位实施了分类指导计划，法学院总支分别对党员教师和党员学生实施了

推进“三风”建设计划，基础部直属支部组织哲学社会科学教师在先进性教育中结合“三项学习教育”，要求党员教师在写党性分析材料时，结合对照检查学习“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习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和哲学社会科学工作者职业道德、职业精神的情况。研究生部党总支邀请研究生导师参与党员学生的整改活动，让导师进一步了解学生的思想状况和现实表现，充分发挥导师对学生思想工作的作用。机关总支结合转变机关工作作风的要求，提出实行“首问负责制”的整改计划，对全体机关人员进行“首问负责制”的培训。党委提出老同志要量力而行地参加集中教育活动，事实上老同志认真地参加了每一次活动，离休和退休支部提出老同志党员要职退志不退，在学习中要跟上学校的节奏，不拖学校后腿，党员学生在暑假中结合先进性教育开展社会实践活动，全校 316 名党员学生在自己家庭所在的街道或居委会参加志愿者服务。在党员学生带领下，有 58 支社会实践小分队近 700 名大学生分赴江西、安徽、山东、四川、云南等全国各地企业、农村、学校开展暑期“三下乡”实践服务活动。

2. 注重过程的教育作用

我校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注重教育活动的结果，更注重活动过程的教育作用，在过程中接受教育。在集中教育的各环节，全体党员没有满足于按部就班按时完成规定动作，而是在整个过程中接受党性教育。在党员先进性标准大讨论中，形成了七个不同岗位的先进性要求，涵盖了校级党员领导干部、处级党员领导干部、管理岗位党员干部和职工、党员教师、党员辅导员、党员学生和离退休党员等，经过自下而上、自上而下的四上四下讨论过程，党员不断加深对先进性的理解，党员同志们普遍把“我”字摆进去，边讨论标准，边衡量自己是否达到标准。最终定稿的先进性具体要求是全校党员集体智慧的结晶。市科教党委先进性教育办公室发出的第54期简报中，交流了全市高校讨论的各类岗位先进性标准的十个版本，其中有两项采纳了我校的成果。

在分析评议阶段，撰写党性分析材料和支部评议党员的过程是二次严格的党员政治生活考验，党委把规定的七个环节细化为二十六项工作，党员在完成二十六项工作的过程中体会到党性分析的要求。党委委员集体备课后，分头到联系单位上党课，与党员一起讨论撰写党性分析材料的要求，党员在写党性分析材料过程中，广泛征求意见，反复修改，大多数党员的党性分析材料都修改了二次以上，许多支部的专题组织生活会开了3—4小时，许多新党员说，经历了这个过程后，知道了什么是党内的政治生活，增强了自己的党员意识，分析评议阶段过程受到的教育更加深刻。对高龄的离退休老同志，党委没有要求他们写党性分析材料，但是很多老同志都自觉地写了文字材料，有的老同志生病在家，仍不放弃学习，认真通读了所有的学习文件。有的老同志眼睛不好，看不清材料，要求家属给他读学习材料。在先进性教育中，党员同志重视学习的过程，一丝不苟地完成各项规定动作的精神令人感动。

从领导班子整改方案的形成过程来看，是在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把221条批评意见和建议分类、梳理出班子存在的突出问题，并针对问题提出近期、中期和长期的整改措施，在制定《整改方案》过程中，师生进一步了解了学校的发展及发展中的制约因素，提出了许多建议设想，领导班子接受了一次依靠群众，转变工作作风的教育。党委向师生代表通报了整改方案后，很多同志对我们表示支持和鼓励，认为整改方案是实实在在干事情的方案，有重点、有责任人、有整改时间，学校既抓大事，又抓实事，对学校的工作充满了信心。

3. 坚持边学、边议、边整改

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程序要求严格，学习动员、分析评议和整改提高三个阶段一环紧扣一环，每一阶段都有明确的要求，每一阶段结束后都要经过回头看，检查达标以后才能转入下一阶段。我校党员在开展先进性教育活动中，认真完成每一阶段的规定动作，同时坚持边学、边议、边整改，使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能在平时看得出。外语学院党员在学

习中提出，党员教师带头每周晚走一小时，增加与学生的沟通，发挥教师在教书育人中的主体作用，他们已经开始在努力这样做了。经贸学院提出，党员不仅要在各项工作中发挥带头作用，而且要在学术研究与科研队伍建设中发挥作用，把党员教师推到科研第一线接受锤炼，在我校获得2005年上海市高等教育教学成果奖的八个获奖项目中，经贸学院占了五项。

领导班子整改方案中要求在近期完成的14个项目中，班子自身建设4项（党委中心组；党总支中心组；领导班子决策重大问题议事规则；班子成员沟通制度），改进工作作风5项（班子成员联系基层单位；班子成员听课；推进校务公开；扩大师生的知情权；师生座谈会），为师生办实事5项（学生服务中心；遮阳窗帘；公共机房免费上机；食堂；饮用水装置）。其中为师生办实事的5项已经完成，班子自身建设4项已经实施，改进工作作风5项中3项已经实施，1项正在实施，1项将在年底完成。

最近在我们召开的座谈会上，群众代表充分肯定了党员在先进性教育中边学、边议、边整改的成果。有的群众代表说，原先对党员开展先进性教育活动有三个担忧，一是担忧是否真有成效，二是担忧这样的活动是否管用，三是担忧大家都说空话，会走过场。经过一段时间观察后群众认为，“党员的先进性教育的效果是真实的，党员对自己提出了很高的要求，他们拿着本子找人征求意见，态度十分诚恳，党员要接受群众的评价，他们有压力。党员先进性教育是管用的，现在党员看得出，党员在关键时刻能够站出来了，今年夏天图书馆发现了跳蚤，人一进入书库，身上就被咬成一片红肿，在高温酷暑下要穿着密不透风的防护服进入书库打药水，党员带头冲进去了，图书上下搬架劳动强度很大，党员抢着干，党员发挥出先锋模范作用。党员先进性教育已经看到成果，不是走形式，学校没有说空话、大话，一件件实事正在兑现，整改的结果受到群众的拥护，党员教育的成果已经辐射到我们群众中了，我们现在也更关心学校的发展。”

4. 实现自我教育、开门教育

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是党员自我教育的过程。我校党员同志表现出高度自觉性，表示要通过先进性教育进一步提高自己党性修养。有的党员同志认真学习文件，边学习边作笔记，把学校实施方案中的思考题全部作了一遍，学校发的笔记本已经密密麻麻地写满了。有的同志在支部大会中认真听取大家意见，把每一点意见都认真记录下来，为了写好党性分析材料，党委要求党员同志至少要与三个同志谈心征求意见，有的同志谈了十几个同志。有的同志克服了种种个人困难，坚持参加每一次党内的活动。今年夏天，麦莎台风刚刚离去，老同志按照事先约定的时间准时赶到古北校区参加支部活动。我在各阶段的总结报告中，都讲到了许多党员同志到的事迹，这仅仅是一部分，在各总支的总结会议上也表扬了许多党员同志，这就是党员同志的精神状态，我们要充分肯定并不断发扬。

开门搞教育是我校先进性教育的又一大特点。在先进性教育中，学校通过座谈会、征由意见表、个别访谈、热线信箱、公开电子信箱、接受群众来信来访等形式，征求意见，沟通信息。校层面上召开过63次党内外座谈会，参加人数为653人次，这是一种行之有效的形式，将作为长效机制加以固化。在党性分析和整改提高阶段，各单位采取多种方式，主动听取意见和接受群众监督，党员同志把自己写成的党性分析材料，真心诚意地送到群众手中征求意见。经贸学院、金融学院、法学院、教育技术部、图书馆、基础部、WTO学院等单位把党员整改措施装订成册，交给群众传阅，成人教育学院把党员的整改措施贴在墙上，向群众公示，征求意见。机关总支邀请结对子的学生支部对机关实行“首问责任制”的情况进行暗访检查，许多群众说，党员的整改措施很实在，可操作，党员有这样的精神状态，学校工作有希望。

WTO学院、图书馆的专题组织生活会，成人教育学院的专题民主生活会，都邀请了群众代表参加。

在整改提高阶段，民主党派也积极参与了为“三风建设”献技献策活动，民盟支部、民建支部、农工支部分别提出了三风建设的建议。

5. 扩大主题活动和结对子的成果

在先进性教育活动中，各级党组织努力落实“高兴、放心、凝聚、覆盖”主题活动，结合学校工作具体化为“党性铸师魂，党风带三风”的系列活动，通过党风建设带动教风、学风和校风。经贸学院各学生支部与结对教工支部举行演讲会，党员学生和党员教工分别以“青春在国旗下闪光”和“党性铸师魂”为题登台演讲；经贸学院、法学院等单位开展了“党员教师心目中的党员学生形象”和“党员学生心目中的党员教师形象”大讨论。外语学院、法学院的党员师生举行了“爱心捐助”活动，向困难学生提供资助；机关支部与外语学院结对子的学生支部共同提出“创建节约型和谐贸院”的倡议。后勤教工支部邀请结对子的学生参观学校新近建设的创业中心、食堂等设施，看到学校教职工为自己创造了那么好的设施，学生深受感动，他们表示一定要努力成才回报老师、回报社会。WTO学院党员与研究生支部结成对子，创建了关心困难群众的“恒温”工程。

在先进性教育活动中，针对我校新党员多，新上任支部书记多的特点，把结对子的活动扩大到新老支部书记结对子，校党委从党委职能部门和离退休老同志中挑选了一些有党务工经验的党员，与新任支部书记结对，既保证了先进性教育的质量，又培养了一批年轻干部。校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15位离退休老同志与研究生部13个党支部结成对子，老同志党员帮助研究生支部制定方案，帮助支部书记审阅党员党性分析材料，参加专题组织生活会。党员研究生说“我们从离退休老同志那儿学到了许多课堂上学不到的东西，使我们真正懂得如何继承和发扬党的优良传统，如何经历党的严格的政治生活。”

金融学院将教师党支部与学生党支部结对子活动扩大到党员教职工与全体学生结对，每位党员教职工负责联系一个学生班级，做学生的导师和挚友。基础部把结对子活动扩大到“社科论坛”，理论课教师与结对的学生共同学习十六届五中全会的有关文件，充分体现了社科论坛的“论坛”功能。

6. 先进性教育的成果已经体现在学校的中心工作中

今年下半年，在党员开展先进性教育期间，学校的内涵建设和接受教育部评估的准备工作进入了关键时刻。党委始终坚持工作学习“两不误、两促进”的方针，使先进性教育的成果体现在学校的中心工作中，使党员在学校中心工作中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党员作用能够看得出来。

9月3日党委发出了《关于进一步落实我校“评建”工作的指导性意见》，提出我校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的目标要求，要体现在促进学校的工作，提升学校跨越式发展的质量上。以评估促进学校的内涵发展，各级党组织要团结带领全体师生员工，推进学校的内涵建设，实现学校的新发展，从中体现和扩大党员先进性教育的成果。要建立先进性教育与评建工作“两不误，两促进”的工作机制，建立促进“师德建设”的工作机制，建立以首问负责制为核心的管理服务工作机制，建立党员永葆先进性的激励机制。

下半年，毕业班学生就业、新生招生和进校、学生军训、45周年校庆、教学改革、学科建设、三风建设、评建工作等各项工作的节奏很快，大家普遍感觉时间不够用，党员同志表现出高昂的精神状态，身体力行，取得了显著成绩，我仅举一些例子。

最近，在上海市学位委员会组织的高校硕士点评估中，我校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和国际法学2个硕士点获得合格通过，其中9位评估专家分别对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硕士点的四项指标，学术队伍、科学研究、教学与人才培养、总体评价都给出了A的最好成绩。

经上海市教委批准，我校入选上海市教委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重点科研项目5项，其中党员教师承担的有3项，入选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一般科研项目36项，其中党员承担的18项。

2005年应届毕业生的总体就业率达到99.44%，其中本科生就业率达到99.78%，第

二学士学位就业率达到100%，专科生就业率达到98.03%。其中进入跨国公司、三资企业占36.89%，进入国有企事业单位44.33%，私营企业17.95%。在2006年毕业生推介会上，我校学生向用人单位展示了学校人才培养的综合素质，得到了很高的评价，在学生成才的背后，是老师们无私的付出，是党组织和党员的奉献。

三、认真做好巩固和扩大整改成果的工作

先进性教育活动的集中学习教育已近尾声，按照中央的部署，“集中学习教育基本结束后，要用一定的时间，切实做好巩固和扩大整改成果的工作。”市科教党委要求在春节后完成巩固和扩大整改成果的工作，进行“回头看”和全面检查。

第一、要做好深化整改的工作。各总支、直属支部要对前一段整改的情况进行一次全面检查梳理，对近期要整改完成的项目，要责成责任人、责任部门，按期完成，要检查落实情况；已经解决的问题要做好巩固工作；对虽已整改，但效果不好，群众意见较多的问题，要认真分析原因，修订整改措施，进一步抓好落实；对尚未进行整改的问题，要查明原因，要尽快落实；对因客观条件限制暂时解决不了的问题，要向群众作出说明。对中期和长期整改的项目，责任人要切实承担起组织实施的责任，三个月后将中期整改项目进行检查。

第二、要建立健全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的长效机制。根据中央要求和我校实际，建立的长效机制要着眼于增强党员意识、提高党员素质、促进党员履行义务和保障党员行使权利，建立健全融党员教育管理监督和服务于一体的党员队伍建设的制度；着眼于强化基层党组织功能，不断提高基层党组织解决自身问题的能力，进一步增强创造力、凝聚力和战斗力，建立健全基层党组织建设的制度；着眼于把各级领导班子建设成为政治坚定、求真务实、开拓创新、勤政廉政、团结协作的坚强领导集体，建立健全加强领导干部思想政治和作风建设的制度。

在巩固和扩大整改成果的工作中，要建立健全党员学习培训，扩大党内民主、严格党组织生活，联系群众以及党建工作督查等四个方面的工作制度，使长效机制建设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

第三、要做好表扬优秀党员和发展党员工作。各级党组织要通过各种形式，激励表扬优秀党员，充分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作用，在党内大力营造积极向上的氛围，弘扬正气。要加强入党积极分子的培养教育，把那些符合党员条件的先进分子及时吸收到党内来，壮大党员队伍。发展党员工作必须认真贯彻“坚持标准，保证质量，改善结构，慎重发展”的方针和个别吸收的原则，成熟一个发展一个。

要继续宣传先进性教育活动深化整改、巩固扩大教育成果的经验与实效，大力宣传优秀党员的先进事迹，为先进性教育活动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促进教育成果的巩固。

第四、要做好对不履行党员义务、不具备党员条件党员的帮助教育和组织处理。要坚持从严治党的方针，对那些不履行党员义务、不具备党员条件的党员，要全面掌握情况，逐一研究和落实帮助教育措施，有针对性地做好耐心细致的帮助教育工作，促使他们尽快转化为合格的共产党员。对经教育不改、仍然不符合党员条件的，要根据党章和有关规定，按照正常程序进行处理。对违纪党员，要按照《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的规定，给予纪律处分。对党员的处理要准确把握政策界限，做到事实清楚、理由充分、处理恰当、手续完备。

第五，要妥善处理巩固和扩大成果工作与日常工作的关系，坚持科学发展观，以高度负责的精神、实事求是的态度，统筹兼顾，科学安排，注重实效，全面推进，防止形式主义，防止顾此失彼，确保先进性教育活动巩固和扩大整改成果工作扎实健康开展，确保“两不误、两促进”。春节前后，党委将按照科教党委的要求对基层单位的巩固和扩大整改成果的工作进行全面检查。

同志们！

我校在开展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已经取得了一些成果，积累了一些经验，形

成了整改方案和进一步加强党建工作的基本思路 and 方向，这是全体党员共同努力的结果。但是我们要清醒地看到，各单位的工作存在不平衡，还存在一些薄弱环节。先进性教育活动的集中教育学习虽然将告一段落，但是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是一项长期而艰巨的任务，党的建设是无止境的，共产党员发挥先锋模范作用也是无止境的，我们要珍惜先进性教育的成果，扩大教育成果，不断推进学校各项工作上一个新的台阶。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2005年颁发的规章制度目录

序号	文号	文件题名	日期
1	沪贸院办〔2005〕	关于下发《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学位后培训基地管理办法》和《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学位后培训基地管理办法实	2005.02.25
2	沪贸院办〔2005〕	关于下发《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古北校区教学办公场所租借规定》的通知	2005.03.01
3	沪贸院办〔2005〕	关于下发《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古北校区室外场所租借规定》的通知	2005.03.01
4	沪贸院办〔2005〕	关于下发《上海对外贸易学院计划生育奖惩办法》的通知	2005.03.04
5	沪贸院办〔2005〕	关于下发《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学术和科学研究管理办法》和《上海对外贸易学院科研高地建设管理办法》的	2005.03.12
6	沪贸院办〔2005〕	关于下发《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工会关于向住房特困教职工提供租房补助的实施办法》的通知	2005.03.09
7	沪贸院办〔2005〕	关于下发《关于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建设“健康校园”行动方案的意见》的通知	2005.03.30
8	沪贸院办〔2005〕	关于下发《关于制定上海对外贸易学院部门2004-2010年发展规划和2004-2006年工作计划的指导性意见》的	2005.04.13
9	沪贸院人〔2005〕	关于下发《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外聘教师管理办法》和《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外聘教师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	2005.04.11
10	沪贸院人〔2005〕	关于支持教师申请副高以上专业技术职称若干措施的通知	2005.04.11
11	沪贸院人〔2005〕	关于下发《上海对外贸易学院紧缺人才引进管理办法》和《上海对外贸易学院紧缺人才引进管理办法实施细	2005.04.11
12	沪贸院人〔2005〕	关于下发“2005-2006年有关教学部门专任教师高级职称配置方案”的通知	2005.06.01
13	沪贸院办〔2005〕	关于下发《上海对外贸易学院行政规章制定程序规定》的通知	2005.06.02
14	沪贸院办〔2005〕	关于下发《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关于公文处理的若干规定》的通知	2005.06.02
15	沪贸院办〔2005〕	关于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出国访问审批程序的通知	2005.06.14
16	沪贸院办〔2005〕	关于下发《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学科、专业和课程建设管理办法》的通知	2005.06.15
17	沪贸院后〔2005〕	关于下发《上海对外贸易学院教师公寓管理办法》和《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古北路530弄20号教师公寓租赁实施	2005.07.04
18	沪贸院办〔2005〕	关于下发《上海对外贸易学院专业主任聘任与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	2005.08.21
19	沪贸院学〔2005〕	关于下发《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学生违纪处分管理规定》的通知	2005.09.04
20	沪贸院学〔2005〕	关于下发《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学生申诉制度实施办法》的通知	2005.09.05

序号	文号	文件题名	日期
21	沪贸院办〔2005〕	关于下发《上海对外贸易学院本科教育高地建设与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	2005.09.15
22	沪贸院人〔2005〕	关于下发《上海对外贸易学院新进人员录用管理办法》和《上海对外贸易学院新进人员录用管理办法实	2005.09.22
23	沪贸院教〔2005〕	关于下发《上海对外贸易学院课堂教学督导员管理办法》和《上海对外贸易学院课堂教学督导员管理实施细	2005.10.28
24	沪贸院教〔2005〕	关于下发《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学生教学质量联系小组工作制度》的通知	2005.10.28
25	沪贸院教〔2005〕	关于下发《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学生考试规定》的通知	2005.10.28
26	沪贸院教〔2005〕	关于下发《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听课管理办法》的通知	2005.10.28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2005年颁发的重要规章制度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学位后培训基地管理办法

(二00五年二月二十五日)

根据《上海对外贸易学院2004-2010年发展规划》和校党委《关于古北校区实施功能开发的指导性意见》，特制定《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学位后培训基地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一、举办宗旨和功能定位

上海作为我国最重要的经济中心城市之一，以实施“科教兴市”战略为标志，迎来一个新的发展期。为了适应新世纪经济与社会发展的需要，上海正在极力推动建设区域性教育高地、其中一项重要的举措是建立终身教育体系。为此，加快引进国外通行的学位后专业证书培训和实施高校毕业生就业前后的职业发展培训，已成当务之急。按发展规划确定的我校办学理念、定位、特色和目标，成立学校直属的二级办学机构：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学位后培训基地(以下简称“培训基地”)。

培训基地的建设应该纳入学校的整体办学目标和定位，与学校办学特色保持一致，并作为学校整体办学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功能定位是：

1. 该培训基地应该是一个职业发展培训基地。其主要任务不是实行学历教育，而是开展国际上通行的各类学位后专业证书(Post-graduateCertificateorDiploma)培训。通过这些培训项目，要做到既能为我校毕业生就业前后的职业发展，也能为社会在职专业人员的职业发展提供服务。培训基地应推行国外熟知的大型、超市式的培训模式，建成“一站式、多选择”培训场所，即“TrainingMall”，将设计和提供各类学位后专业证书培训项目。

2. 进入该基地的项目主要应该是与我校作为商科大学的学科专业有联系，能够进一步凸现我校的整体办学特色的、国际化的、高端培训项目。具体举办方式应以国际认可的面向中高级人才需求的项目为主，同时也推出有我校特色的原创性培训项目。

3. 进入该基地的项目的教学内容应该能够与松江校区的本科生教学内容“双轨接通”。

通过项目的实施，一方面，为松江校区的本科学生提供学位后的职业培训；另一方面，部分项目的教学内容在条件成熟时还可以引入松江校区本科生的学历教学课程，更新若干本科专业的教学内容，提升这些专业与国际接轨的水平和程度。

4. 该基地的培训项目要着力引进新的教育理念和概念、国外优良的教育资源。要有利于增强我校学生的能力、特别是就业竞争力，有利于学生职业生涯的长期发展。所有项目应尽量做到：既要面向社会，更要首先面向我校学生(包括本科学生、高专高职学生、第二学士学位学生和硕士研究生)；既要有一部分培训课程纳入教学计划，计为学分，也要提供部分培训项目课程由学生按意愿自主选择。

5. 培训基地是学校直属的办学单位。基地实行企业化的管理机制和市场化运作模式。

二、名称及地址

1. 名称：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学位后培训基地(简称“培训基地”)，英文名为SIFT Professional Development Center (SIFT PDC)；

2. 地址：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古北校区。

三、组织结构

1. 理事会

培训基地设理事会。理事会为培训基地的咨询及支援机构，不参与培训基地的日常管理。理事会的组成人员为15名。由上海外贸学院，本市有关政府领导部门及其他机构、海内外企业及其他教育培训机构，上海对外贸易学院校友会的相关人士组成。理事长由理事会成员协商推举产生。理事长可由校外人士担任。

理事会的职责为：听取培训基地的工作汇报并为培训基地的发展和运行提供咨询；推荐各类符合培训基地发展需要的培训项目；帮助培训基地寻求社会的办学资金和师资及专家资源的支持等。

2. 主任及副主任

培训基地设主任1名、副主任2名。主任和副主任由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在职并在岗的管理人员或教师担任，并由校长任命。

培训基地主任的职责为：代表学校按本管理办法的规定主持培训基地的日常工作。制定并向校长提交培训基地的内部管理办法。向校长报告年度工作计划和财务预算计划，年度工作总结和财务决算；培训基地的重大人事任免、奖惩方案和举办的重大培训项目及其他应该提交校长决定的事项。

培训基地副主任的职责为：在培训基地主任的领导下，按主任设定的分管职责，协助主任工作。参加培训基地主任办公会议，集体讨论决定培训基地的重大事项。

3. 培训基地可按实际工作的需要聘请主任助理、顾问和业务部主任若干名，由培训基地主任提名并报学校人事组织部门备案。

四、人事管理

1. 培训基地的主任、副主任为学校在编并在岗人员，国家工资由学校按规定发放，岗位津贴按培训基地内部规定的标准，由培训基地自行发放。学校对主任和副主任按对项目负责人的管理办法进行管理。

2. 培训基地的副主任以下人员一律实行招聘制。向社会招聘的人员实行人事代理和劳动合同制管理，由学校组织人事部门办理手续。培训基地招聘学校的在编并在岗人员需经过学校组织人事部门的批准。该类人员一经培训基地聘用，在聘用期内，交培训基地托管。在托管期内，所有人事关系仍留学校，国家工资部分(包括“四金”)由培训基地负担，通过学校财务处统一发放。岗位津贴按培训基地内部规定的标准，由培训基地自行发放。

3. 培训基地的编制、岗位设置方案和薪酬、岗位津贴标准报校长办公会议批准以后执行。

五、财务管理

1. 培训基地的财务由校财务处设台帐，统一管理。经费使用实行自收自支，自负盈亏，负有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进入培训基地的可以由我校自主开发或引进的，由我校直接掌握的培训项目；也可以是由其他第三方引进或开发的，自行掌握、独立核算的培训项目。所有项目，包括我校自主开发的项目和第三方开发的项目必须经培训基地的项目评估机构评估后才能进入，并在项目实施期间向培训基地支付按合同规定的教学设施硬件和软件服务费用。

2. 培训基地主任应于每年12月制定次年的部门收支预测平衡表及经常预算和专项预算方案，经校长批准以后，抄送校财务处备案，财务处按培训基地提交的预算方案对经费使用进行管理。培训基地举办项目的收入和相应的成本支出按预算待核项目处理。

六、向学校提供的培训项目

1. 向本校研究生和本专科生，特别是毕业班的研究生和本专科生提供教学计划内培训项目和教学计划外自愿选择培训项目是培训基地的最重要的工作职责，必须按时、保质、保量完成。

2. 培训基地提供学生参加的培训项目应灵活多样、逐年增加。纳入学校学分制管理范围的培训项目的培训课时不得少于20课时/生(2学分)。供学生自愿参加的培训项目的培训课时不得少于10课时/生。

每年10月1日前，学校教务处和培训基地应根据次年毕业班的教学计划和培训基地拟提供的培训项目情况，共同协商，拟定培训项目计划，报分管教学的副院长批准以后实施。

3. 校级预算每年设立专项经费用于支付毕业班学生参加教学计划规定的培训项目的培训费。

学生参加教学计划规定的培训项目培训费的支付标准为： $100\text{元} \times 2(\text{学分}) \times \text{按教学计划参加培训项目的实际学生人数}$ 。

学生自愿参加的培训项目培训费由培训基地直接向学生收取，收费标准由培训基地自行制定。

七、资源管理

1. 根据培训基地发展的实际需要，学校按一次规划，分步实施的原则，以托管使用的方式，有偿向培训基地提供各类教学设施、教辅设施、后勤设施和体育运动设施。

2. 由学校提供的托管设施，培训基地可用于自行举办的培训项目，也可提供给引进项目暂借使用，并收取使用费。但不得用于与培训项目举办无关的出租或以实物形式投入合作办学项目。引进项目暂借期限超过1年的须经过学校的批准。

3. 培训基地应按托管设施的实际建筑面积，向学校支付托管费。

4. 培训基地应按学校在托管设施移交使用时，因移交使用的需要实际投入的基建费、装修费、设备购置和安装费等，向学校支付折旧费。折旧费支付范围不包括托管设施移交使用前原有的或发生的基建费、装修费、设备购置和安装费以及与该设施有关的总体配套费用。

5. 凡托管设施范围内日常发生的电费、水费、通讯费、维修费和其他费用，均由培训基地自行承担。

6. 凡学校组织的会议、毕业生就业指导等活动需要使用托管设施及有关设备，培训基地应无偿提供使用，不得收取任何费用。使用单位应提前通知培训基地，并就具体使用事宜与培训基地进行协调。

7. 凡学校相关部门因创收需要使用托管设施及相关设备的，应按培训基地有关规定，签订使用合同，支付设施使用费。

八、支持措施

为支持培训基地的发展，学校可采取以下支持措施：

1. 在一定期限内，减收或免收托管设施折旧费或使用费；
2. 视实际情况，全部或部分预付学生计划内培训项目的培训费；
3. 视实际情况，对学生自愿参加的培训项目的培训费进行补贴。
4. 其他学校认为有必要并有可能采取的支持措施。

九、附则

1. 本《管理办法》自校长办公会议通过，并正式公布之日起执行。
2. 本《管理办法》的解释权属校长办公会议。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学位后培训基地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略)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科研高地建设管理办法

(二00五年三月十四日)

总 则

第一条 指导思想

为进一步提升我校学术科研水平，形成我校特色科研的长效机制，提高科研资源配置效率，以科研项目为核心组建科研团队，以科研团队为基础支撑科研高地，鼓励我校教研人员积极探索，勇于创新，促使科研带头人脱颖而出，根据《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学术和科学研究管理办法》制订本办法。

第二条 建设目标

围绕我校学科整体布局，通过高水平的科研项目、结构合理的科研团队、稳定的科研高地，在现有基础上使我校特色科研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第三条 建设内容

科研高地：凡获得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的，经审核，授予“上海对外贸易学院科研高地项目”称号。

优秀科研成果奖励：学校对于暂时未能获得科研高地称号的优秀科研成果实施奖励政策。

优秀科研团队：凡获得并完成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有结构合理、组织稳定的科研队伍，并符合本办法第五条规定条件的科研团队，授予“上海对外贸易学院科研高地优秀科研团队”称号。

科研团队培育计划：学校对于暂时未能获得优秀科研团队称号的科研团队实施科研团队培育计划。

第二章 准入条件

第四条 科研高地准入条件

1. 科研高地建设实行项目管理。
2. 凡符合下列条件，学校授予“上海对外贸易学院科研高地项目”称号：(1)该项目为国家级、教育部级、省部级科研项目；(2)我校为项目立项单位；(3)我校在职在编教研人员为项目第一负责人；(4)我校教研人员占课题组成员人数60%以上，35周岁以下的青年科研人员占30%以上。
3. 本办法所指国家级科研项目为：全国社科规划领导小组批准的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包括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点项目、一般项目、青年项目；全国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批准的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包括全国教育科学规划重点课题、一般课题、青年基金课题。

本办法所指教育部级科研项目为：全国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批准的教育部重点课题、教育部青年专项课题；教育部批准的重大项目和一般项目。

本办法所指省部级科研项目为：上海市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批准的上海市政府决策咨询研究课题；上海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批准的上海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课题，包括系列课题、重大课题、一般课题和青年课题；上海市教育科学规划办公室批准的上海市教育科学规划项目；上海市教育发展基金会批准的上海市曙光项目。

4. 凡属自然科学范围的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由校学术委员会逐项认定后，按本办法规定给予资助或奖励。

第五条 优秀科研团队准入条件

1. 优秀科研团队实行项目滚动管理；

2. 凡符合下列条件，学校授予“上海对外贸易学院优秀科研团队”称号：(1)自申报之日起计算的前3年内，按本办法第四条规定的条件获得“上海对外贸易学院科研高地项目”称号3次以上；(2)自申报之日起计算的前3年内，课题组第一负责人为同一人，课题组组成人员调整比例不超过课题组总人数的20%。(3)所完成的科研项目中至少有一项鉴定评级为优，或至少获得本办法第七条第二款所列省部级以上优秀科研成果奖励一次。

第六条 科研团队培育计划准入条件

凡具备研究生导师资格的本校教研人员每年可申报一次科研团队培育计划科研项目资助。受资助的科研项目应由研究生导师、2名以上的本校35周岁以下的青年教师和该导师指导的3名以上的在读研究生组成。受资助的科研项目应符合《上海对外贸易学院科研团队培育计划科研项目指南》的要求。

凡由学校正式聘用的兼职研究生导师，连续指导本校研究生3届以上，每届指导研究生人数不少于2名，且全部获得学位的，经校学术委员会审定，可按本办法规定享受科研团队培育计划项目资助。

第七条 优秀科研成果奖励准入条件

1. 本条所指的优秀科研成果系省部级以上的获奖成果和优秀学术论文。

2. 本条所指的国家级获奖成果为：以中央（国务院）名义颁发的社科优秀成果奖，包括国家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国家教育科学优秀成果奖。

本条所指教育部获奖成果为：中国高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

本条所指的省部级获奖成果为：以中央（国务院）各部门和省、自治区、直辖市名义颁发的社科优秀成果奖，全国性各类基金奖，包括霍英东基金奖、安子介国际贸易研究奖以及孙治方研究基金会、吴玉章研究基金会、陶行知研究基金会颁发的社科优秀成果奖。

本条所指的优秀学术论文为正式发表在核心级以上学术刊物且篇幅在4000字以上的学术性论文。学术刊物分A、B、C三等，具体等级校学术委员会确定并公布。

第三章 申报与审批

第八条 项目申报

1. 科研高地申报程序：申报人以当年批准的省部级以上项目在该项目批准后2周内向科研处提出申请。申报人应填写《上海对外贸易学院科研高地申报书》一式二份，并随附立项通知书、项目计划书等有关材料。

2. 优秀科研团队申报程序：科研处每年12月接受当年度的优秀科研团队申请。申报人应填写《上海对外贸易学院科研高地项目优秀科研团队申报书》一式二份，并按申报书要求随附科研成果（包括论文、著作、报告等）、结题书、鉴定等级证明、获奖证明等有关材料。

3. 科研团队培育计划科研项目申报程序：校学术委员会每年5月制定《上海对外贸易学院科研团队培育计划科研项目指南》，科研处每年6月受理申报。申报者应依据《上海对外贸易学院科研团队培育计划科研项目指南》向科研处提交书面申请，填写《上海对外贸易学

院科研团队培育计划科研项目申报书》。

4. 优秀科研成果奖励申报程序：科研处每年12月20日至30日受理当年度出版、发表、结题或获奖的优秀科研成果申报。申报人应填写《上海对外贸易学院优秀科研成果奖励申请书》，随附获奖证书、结题通知书和成果原件交科研处。

第九条 项目审批

1. 科研处负责按本办法第二章规定的诸条件对科研高地申报材料和优秀科研团队申报材料的审核工作，并于2周内报请校学术委员会审定。校学术委员会在21日内通过会议评审或通讯评审方式对上报项目进行审定后，报校长办公会议批准。经批准的科研高地和优秀科研团队须张榜公示。

2. 科研团队培育计划科研项目的审定采取二次筛选的方式。第一次筛选采取校学术委员会无记名投票的方式，确定全部申报项目的60%进入第二次筛选；第二次筛选采取校外专家匿名通讯评审方式，评审方法采用打分制。获得80分以上的申报项目提交学术委员会最终审定后报校长办公会议批准。校长办公会议批准的申报项目方能立项，并张榜公示。

3. 优秀科研成果由校学术委员会审定，并张榜公示。

4. 具体项目审定实施办法由科研处拟定，报校学术委员会批准以后执行。

第四章 中期检查与结项

第十条 建设周期

科研高地建设周期同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研究周期。

优秀科研团队建设的周期为获得该称号起3年。

获得立项的科研团队培育计划科研项目建设周期为2年，起迄时间为立项当年9月1日至第三年8月31日。

第十一条 中期检查

1. 科研高地项目与科研团队培育计划科研项目实行中期检查制度。

科研处负责中期检查工作，对项目完成进度、质量和经费使用等情况进行检查。

2. 科研高地项目按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要求进行中期检查。

3. 科研团队培育计划科研项目按经校学术委员会审定和校长办公会议批准的项目申报书列明的要求进行中期检查。

科研团队培育计划科研项目负责人须认真填写《上海对外贸易学院科研团队培育计划科研项目中期检查报告》，并将中期研究成果（包括发表的论文和研究报告等）一并交科研处。

4. 中期检查结果将由科研处于10月书面报告校学术委员会评定。

中期检查合格的项目，按时拨付中期经费。中期检查不合格的项目，科研处将提请校学术委员会停止经费资助。

5. 具体项目中期检查实施办法由科研处拟定，报校学术委员会批准以后执行。

第十二条 项目结项

1. 科研高地项目和科研团队培育计划科研项目实行终期结项制度。

科研高地项目结项按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要求结项。

2. 终期结项合格的科研高地、优秀科研团队与科研团队培育计划科研项目，按时拨付终期经费。终期结项不合格的项目，科研处将提请校学术委员会停止经费资助。

3. 科研团队培育计划实施完毕，项目负责人应就科研项目完成情况、研究所达到的预期目标等作出书面结题报告，连同最终成果递交科研处。科研处报校学术委员会按优秀、合格、不合格评定等级。校学术委员会的评定等级作为该负责人是否继续获得科研团队培育计划科研项目资助的审定依据。

4. 具体项目结项实施办法由科研处拟定，报校学术委员会批准以后执行。

第五章 资助与奖励

第十三条 基本原则

根据奖励结果不奖励动机的原则，对科研高地项目、优秀科研团队和科研团队培育计划项目进行分阶段资助或奖励，对优秀科研成果实行一次性奖励。

第十四条 科研高地项目配套资助

凡获得国家级科研项目的，按批准经费的100%配套资助；凡获得教育部级科研项目的，按批准经费的80%配套资助；凡获得省部级科研项目的，按批准经费的50%配套资助。配套资助经费分三次发放，立项时发放40%，中期检查合格后发放40%，结项后发放20%。成果鉴定获得优秀级的，追加批准资助经费的10%。

第十五条 优秀科研团队资助

优秀科研团队每年评选一次。凡经评选获得优秀科研团队称号的科研团队，自获得该称号之日起的3年内，学校每年给予总额为2万元的科研经费，用以追加资助该团队在此期间按本办法第四条规定所获得的科研高地项目。追加资助科研经费按本办法第十四条的规定进行管理。

第十六条 科研团队培育计划项目资助

每期科研团队培育计划科研项目的资助经费为4万元。经费分三次发放，立项时发放40%，中期检查合格后发放40%，结项后发放20%。

第十七条 优秀科研成果奖励

1. 科研高地项目获奖配套奖励标准：国家级一、二、三等奖分别奖励50000、40000、30000元；教育部级一、二、三等奖分别奖励20000、15000、10000元；省部级一、二、三等奖分别奖励8000、6000、4000元。奖励经费一次发放。

同一科研成果多次获奖的，按其中最高奖励级别进行配套奖励。

2. 优秀学术论文奖励标准：发表在A级学术刊物的论文，每篇奖励10000元；发表在B级学术刊物的论文，每篇奖励5000元；发表在C级学术刊物的论文，每篇奖励1000元。

第十八条 其他科研项目资助或奖励

1. 人才引进科研经费资助。凡按《上海对外贸易学院人才引进管理办法》的规定引进的教研人员，根据该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给与科研经费资助。科研经费的资助对象、标准和期限由校组织人事管理部门通知科研处。上述科研项目资助由科研处按本办法有关科研团队培育计划项目资助的规定进行管理。

2. 市教委社科项目配套奖励。根据上海市教育委员会的有关规定，学校对市教委社会科学研究项目，包括上海市教育委员会批准的社会科学重点项目、一般项目 and 青年项目按项目经费的30%配套奖励。配套奖励的前提必须是已按时结项，并获得优秀等级的项目。上述科研项目奖励由科研处按本办法有关优秀科研成果奖励的规定进行管理。

第六章 管理

第十九条 学术管理

1. 校学术委员会负责科研高地、优秀科研团队、科研团队培育计划与优秀科研成果的审定工作。

2. 科研处负责科研高地、优秀科研团队、科研团队培育计划与优秀科研成果审定的日常事务性工作。

第二十条 行政管理

1. 分管科研的副校长负责本办法所涉各项工作的行政管理。

2. 科研处负责本办法所涉各项工作的日常行政管理及事务性工作。

第二十一条 财务管理

1. 科研奖励与资助经费列入校级年度预算。

科研高地、优秀科研团队、科研团队培育计划与优秀科研成果的经费由科研处和财务处

共同负责。财务处负责管理有关科研高地建设的学校预算总帐，在科研处按科研高地建设设虚拟台帐。

科研处根据财务处设立的虚拟台帐，为项目负责人核发“上海对外贸易学院科研项目经费本”。

上述各项资助和奖励经费经科研处按本办法规定上报分管副校长审批后由项目负责人向财务处领取。

2. 上述各项科研高地建设配套资助和奖励经费严格按规定使用。其中20%用于劳务费，30%用于资料费，10%用于交通和通讯费，20%用于出版补贴，20%用于文具和其他零星设备购置。

项目负责人应严格按本章规定，在“上海对外贸易学院科研项目经费本”中核定的经费额度内，按比例使用配套奖励经费。

第二十二条 档案管理

1. 科研高地建设的档案由科研处负责。

2. 项目负责人负责对项目研究活动中形成的具有保存价值的文字、图表、软盘、声像等各种形式的文献资料进行系统整理，并及时送交科研处归档。在资助科研项目申请结项或优秀科研项目申请奖励时，项目负责人应按以下规定向科研处提交档案材料。凡所提交的档案材料不符合规定的，该项目不予结项或奖励。

送交归档的资助科研项目必须提交以下材料：(1) 项目申请书；(2) 立项通知书；(3) 鉴定/结题申请书；(4) 评级证明；(5) 项目成果。

送交归档的优秀科研成果不能缺少以下材料：(1) 成果评奖申请书；(2) 获奖成果原件；(3) 奖励证书复印件。

科研处负责对项目归档的材料进行整理、立卷，交校档案室检查、验收，并存档备查。

第二十三条 违规处罚

1. 科研高地建设的研究人员应严格遵守有关知识产权保护的法律法规和学术道德规范，如有违规行为，提交校学术委员会审议并提出处理意见以后，报校长办公会议。

2. 未完成科研高地建设任务，其中包括中期检查不合格的、未完成或未能按时完成科研项目的、虽完成科研项目但不合格的，扣除未发放的配套资助经费。

未完成科研高地建设任务，其中包括未完成或未能按时完成科研项目的、虽完成科研项目但不合格的，取消其称号，并在3年内不得申报科研高地建设项目。

对未完成科研高地建设任务项目的处罚，由科研处向校学术委员会提出，由校学术委员会审批后，报校长办公会议，并公示结果。

对未完成科研团队培育计划的科研团队，或虽完成科研项目但不合格的，由校科研处提请学术委员会撤销项目，被撤销项目的项目负责人3年内不得申请新项目。

凡已累计获得2次科研团队培育计划资助，但未能获得科研高地建设项目资助的科研团队，停止其申请科研团队培育计划资助资格4年。

第二十四条 异议仲裁

校学术委员会对有异议的事项进行仲裁。

校学术委员会的裁决为最终裁决。

第七章 附则

第二十五条 生效与解释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凡学校原规定与本办法规定不符的，一律以本办法的规定为准。

本办法有关条文由校学术委员会负责解释。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本科教育高地建设与管理实施办法

(二00五年九月一日)

为加强本科教育高地建设与管理，确保取得预期目标，根据上海市教育委员会《上海高等学校本科教育高地建设与管理实施办法》，结合我校实际，制订本实施办法。

指导思想

全面落实学校2004—2010年发展规划，加强学校内涵建设，通过本科教育高地的建设，将我校国际经济与贸易、商务英语、金融学、财务管理等专业建设成为上海乃至全国的人才培养重要基地和教学研究与师资培训中心，成为在国内外有一定知名度和影响力的本科教育高地，为上海城市发展和经济建设提供人力资源保障。

建设目标和内容

建设目标

通过建设，我校外贸经济、英语（商务英语）、金融保险三个本科教育高地所属专业或专业群的总体教学水平和教学条件达到国内先进水平，并在某些方面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基本内容和具体目标

1. 师资队伍建设。师资队伍在学缘、学历、职称、年龄结构等方面更趋合理；博士学位、副高以上职称比例高于学校平均水平；形成结构合理的专业教师梯队，产生1名在本市有一定影响的学科（专业）带头人和1—2名优秀中青年后备带头人。

2. 专业建设。采用先进的教育理念，积极探索在新形势下符合我校办学定位和办学特色的商科人才培养模式，建立符合专业培养目标的课程体系，开展精品课程和特色课程建设，不断改革教学方法和教学手段，积极推行案例教学和双语教学，双语教学比例应高于教育部本科教学水平评估A级标准；专业核心课程原则上均成为校级精品课程或特色课程；产生1—2门市级或国家级精品课程和1—2项市级或国家级优秀教学成果奖。引进或采用国内外优秀教材，编写和出版体现我校办学特色的教材。

3. 教学条件建设。以实践教学为抓手，以培养商科人才职业素养为核心，重点建设学位后培养基地和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将商科人才职业素养培养贯穿于教学全过程。从整体人才培养体系出发，建立与理论教学既有机结合又相对独立，以能力培养为主线，分层次、多模块、相互衔接的科学系统的实验教学体系。通过采购、开发或再开发用于实践教学的应用性商业软件，使实验教学内容与当前信息化的国际商务环境相适应。加强与企业的联系，建立若干个相对稳定的实习基地。建立品种齐全、内容丰富，便于学术和教学研究的专业图书馆。

4. 教学管理建设。进一步加强教学质量保障，深化教学管理改革，建立一套科学、合理、规范的网络化教学管理制度和教学质量保障监控体系，形成专业评估、课程评估和实验室评估的长效机制。

5. 教学效果与人才培养质量。毕业生就业率应在全市高校中名列前茅，毕业生在社会上有较高声誉；学生入学成绩在全校名列前茅；学生富有创新精神和较强的动手能力，在国内有关比赛中取得较好成绩。

组织领导与管理

教育高地建设项目实行校、院两级领导和管理模式，其中在学校层面，分管教学副校长为直接负责人，教务处处长为具体负责人；在二级学院层面，院长为直接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为具体负责人。

(一)学校成立“上海对外贸易学院本科教育高地建设领导小组”（简称“高地建设领导小组”）。高地建设领导小组由九人组成，设组长一名，由校长担任，副组长一名，由分管

教学副校长担任，秘书长一名，由教务处长担任，成员六名，分别由建设高地所属二级学院院长、人事处、财务处、图书馆领导担任。

(二)高地建设领导小组主要职责为：审定教育高地建设管理文件；确定教育高地建设负责人；审定各教育高地建设方案、年度工作计划和具体实施方案，确定各建设项目经费预算；研究决定教育高地建设中的重大问题；审核高地建设项目年度考核结果、验收结果及经费使用决算等。

(三)高地建设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简称“高地建设办公室”）。高地建设办公室设在校教务处，办公室主任由教务处长兼任，副主任由分管校学科、专业和课程建设的副处长担任，设秘书一名。办公室的主要职责为：制定教育高地建设管理办法及相关规章制度；负责教育高地建设的日常管理、指导、协调和监督工作；组织高地建设项目的立项申请、年度考核、中期检查和终期验收；负责与市教委教育高地建设领导部门的联系和沟通；会同校财务处审核各建设项目的经费使用；遇有重大事项及时向高地领导小组报告；定期召开高地建设例会，研究高地建设相关事宜；定期或不定期编发高地建设情况简报；履行高地建设领导小组赋予的其他职责。

(四)各教育高地应分别成立“XX本科教育高地建设项目小组”（简称“项目建设小组”）。项目建设小组设组长一名，由高地所在二级学院院长担任，成员若干名，包括学院分管教学副院长，高地学科(专业)带头人、专业主任等，并设秘书一名。项目建设小组名单报校高地建设办公室备案。

(五)项目建设小组职责主要为：制定本教育高地建设管理办法及相关的规章制度；制定并负责实施教育高地建设方案、年度工作计划和具体实施方案；确定各建设项目负责人和建设团队；制订建设项目经费使用预算和进行年度经费决算；研究本教育高地建设中的重要问题；遇有重大事项及时向高地建设项目办公室报告；定期或不定期向高地建设办公室汇报高地建设情况等。

建设经费使用与管理

(一)根据市教委规定，高地建设经费使用与管理的原则是：预算管理、集中使用、突出重点、分级管理。

(二)高地建设经费使用与管理采用预、决算制，统一由学校管理。

(三)各教育高地根据建设目标和建设内容，按要求制订高地建设项目年度经费总预算，经校建设领导小组审核后，报市教委批准。

(四)市教委年度经费拨付后，学校财务处根据市教委批准的项目经费拨付总额和使用方案，在校内设立专用台帐，并负责经费支出的总量控制。

(五)高地建设办公室根据批准的项目经费使用方案和|额度，向高地项目建设小组组长核发《上海对外贸易学院xx教育高地建设项目经费本》，负责经费支出的日常管理。

(六)教育高地建设经费使用必须严格按照批准的项目预算执行，每年末进行年度快算，学校对项目经费使用进行年度检查和|验收审计。当年项目经费的结余可顺延至下一年度。

(七)高地项目资助经费的主要开支范围：

1. 师资队伍建设：重点是专业(学科)带头人和学科梯队建设以及骨干教师的引进与培训。

2. 教学条件建设：重点是专业实验室和实习基地建设；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图书资料购置；教材建设；精品课程建设；教学内容、教学方法和教学手段改革。

教学改革与研究：主要用于教育教学模式的研究与实践。

(八)学校对高地建设项目匹配一定的配套经费，包括人才引进和培养费，学科、专业和课程建设经费，图书资料采购经费及其他教学设备购置费等，这些配套经费仍在校级相关专项经费科目中列支，但列入年度预、决算统计总额。学校配套经费数额根据市教委年度检查

结果及下拨的建设经费确定。

(九)项目经费实行专款专用，独立核算，不得以任何理由和方式截留、挤占和挪用，不得提取管理费，不得用于本部门运行经费，不得用于支付各种捐款赞助、投资以及各种福利性支出。

(十)校高地建设办公室和财务处每年度对项目经费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对违反本实施办法及有关财务管理制度的行为，高地建设领导小组视情节轻重给予书面警告、通报批评、停止拨款、撤销项目、追回已拨款项等处理。

建设项目年度检查与终期验收

(一)在高地建设项目实施过程中，校高地建设办公室每年在市教委检查前两个月，对建设项目的实施情况进行预评估，并根据评估结果提出定性意见（认可、整改、终止）。预评估意见报校高地建设领导小组同意后执行。

(二)在高地建设项目完成后，校高地建设办公室组织校内外专家对项目进行鉴定，如鉴定通过，向市教委提出验收申请。

附则

(一)本办法及未尽事宜由高地建设办公室负责解释。

(二)各教育高地建设项目应根据本办法制订相应管理办法。

(三)本办法经校长办公会议通过，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工会关于向住房特困教职工

提供租房补助的实施办法

(二00五年二月九日)

为构建和谐社会并体现“以人为本”、“关注弱势群体”的精神，考虑到我校仍有极少数在校工作多年的教职工由于种种原因，居住条件还很困难，为向他们伸出援助之手，经校教代会主席团讨论、审议、通过，特制订本办法。

一、受助条件

受助教职工需同时具备下列条件：

1. 1980年12月31日以前进校、目前仍在编、在岗；
2. 从未享受过国家福利住房分配及购房或住房补贴，（不包括我校曾经发放的“经常性购房补贴”）；
3. 户口及实际居住在“棚户区”，
4. 人均居住面积6平方米以下；
5. 家庭月总收入3000元以下。

二、援助方式

1. 向符合上述条件的教职工提供租房补助；
2. 租房补助的金额为每月600元；
3. 租房补助在下列情况下停发：
 - (1)教职工原住房被拆迁；
 - (2)教职工家庭收入有了较大幅度的稳定增长；
 - (3)教职工退休、调离或在退休、调离前死亡；
 - (4)教职工因其它任何原因在事实上停止了为学校工作。
4. 租房补助按月转入有关教职工的银行帐户。

三、申请程序

1. 由有关教职工填写申请表格并提交租房或购房合同，（合同承租人或购房人须为本校教职工）；
2. 教职工所在部门填写初审意见；
3. 校人事处负责核定教职工的校龄及收入情况；
4. 校工会负责调查教职工的家庭收入并核定户口及居住情况；
5. 校教代会主席团会议负责最终审定后通知校人事处、财务处发放。

四、资金来源

补助款项从校经常预算职工住房补贴专项经费中列支。

五、其它

1. 本办法自校长办公会批复之日起实行。
2. 本办法由校教代会主席团负责解释。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紧缺人才引进管理办法

（二00五年四月十一日）

序 言

根据《上海对外贸易学院2004—2010年发展规划》有关师资队伍建设的的要求，特制定本管理办法。

第一章 目标和原则

第一条 工作目标

学校紧缺人才引进工作的目标为：

- (1) 解决我校长期存在的高水平学科、专业和课程带头人以及科研骨干严重缺乏的状况，通过紧缺人才的引进工作，加速推进我校的内涵建设；
- (2) 优化我校师资和科研人员的职称、学历和年龄结构，通过紧缺人才引进工作，提高我校师资和科研人员的整体业务水平；
- (3) 拓展我校师资和科研人员的专业覆盖面和实际工作经验，通过紧缺人才引进工作，增强我校作为一所商科类大学的办学特色。

第二条 工作原则

学校紧缺人才引进工作的原则为：

- (1) 符合我校学科、专业、课程和科研发展最迫切的需要，实事求是，量力而行；
- (2) 坚持高标准、严要求，宁缺毋滥，力戒华而不实；
- (3) 做到公开、公平、透明、规范，优胜劣汰、严禁暗箱操作。

第二章 资格及认定

第一条 资格标准

本办法所指的紧缺人才是指符合下列资格标准的教师和科研人员：

- (1) 专业方向、工作资历符合学校重点或新设学科、专业建设，精品或特色课程建设，特色科研团队建设的规划实施要求；
- (2) 具有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博士学位；
- (3) 能胜任或有潜力胜任：a. 重点或新设学科、专业带头人工作；或b. 精品、特色课程带头人或标准课程主讲教师工作；或c. 特色科研团队带头人工作；或d. 专业主任以上教学或科研管理工作。

第二条 资格认定

拟引进的紧缺人才的资格标准必须按以下程序进行认定：

(1) 在学校规定的编制控制数内，根据学科、专业、课程建设和科学研究的需要制定引进计划；

(2) 按本办法规定的资格标准、待遇及政策发布公开招聘信息；

(3) 按国家有关法律和上海市有关政策规定对应聘人员的应聘条件进行初审；

(4) 按引进计划，向学校各用人单位公布符合国家有关法律和上海市有关政策规定的应聘条件的拟引进人员名单；

(5) 学校各用人单位根据学校公布的拟引进人员名单，经部门学术委员会评议业务能力后，提交本部门拟引进人员申请材料；

(6) 校学术委员会对各部门提出申请的拟引进人员进行业务能力评议，将评议结果报校组织人事部门；

(7) 校组织人事部门对拟引进人员的资格条件进行复核，拟定正式拟聘名单报党委扩大会议或校长办公会议；

(8) 正式拟聘名单经校党委扩大会议或校长办公会议批准后，由校组织人事部门办理正式聘任手续。

凡各部门或个人向学校推荐的拟引进人员均需按以上规定的程序进行资格认定。

第三章 待遇及政策

第一条 特殊待遇

学校设立专项经费预算，用于落实向引进人员提供按本办法规定的特殊待遇。

学校对符合本办法第二章规定资格标准并通过资格认定程序的引进人员实行特殊待遇。特殊待遇仅包括本办法规定的引进时一次约定的住房安置资助和科研经费资助，以及双方认为按本规定需要约定的其他待遇。引进人员一经学校正式聘用，享受由国家或学校规定的与其他教职员工同等的待遇，学校不再提供任何新的特殊待遇。

特殊待遇的标准按学校引进紧缺人才的实际需要进行调整。

第二条 住房安置资助

为保证引进人员能在我校长期稳定工作，按引进人员个人和学校共同负担的原则，学校向引进人员提供住房安置资助。住房安置资助包括：一次性住房安置资助、一定期限内按月发放的住房安置资助和一次性安家费资助。

住房安置资助标准必须按引进人员的专业技术职称或学位、专业方向和工作资历和引进以后工作岗位的重要性拉开差距。

住房安置资助标准按住房安置实际需要费用变化进行调整。

凡获得学校住房安置资助的副高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的引进人员不再享受学校现行规定的或今后规定的各类与住房有关的补贴。

第三条 科研经费资助

为帮助引进人员尽快融入学校的学科、专业、课程建设和科学研究工作体系，引进人员除按国家和学校现行规定或今后规定享受各类科研经费和学科、专业和课程建设经费资助外，学校在一定期限内向引进人员提供科研经费资助。

学校向引进人员提供的科研经费资助一律纳入学校科研经费管理的范围。

第四条 其他人事政策

学校一般不解决引进人员的配偶在本校的工作安排，除非其配偶本人符合本办法第二章规定的资格标准并通过资格认定程序，或符合国家和本校有关人员录用的规定。

凡引进人员与其配偶均符合本办法第二章规定的资格标准并通过资格认定程序，且愿意一起进入本校工作的，不得重复享受本章第二条规定住房安置资助待遇。

第四章 合约与绩效评估

第一条 合约管理

学校对引进人员实行合同制管理。聘用合同文本由学校根据上海市人事局的规定拟制。引进人员按其实际所聘岗位签订岗位合同，根据岗位合同确定教学、科研方面的工作任务和工作条件，岗位合同视作聘用合同的一部分。

学校可根据实际所提供的待遇确定引进人员的服务期限并设定相应的违约限制，双方认为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记入聘用合同补充条款。

副高以上专业技术职称引进人员的最短服务期为10年，具有博士学位的非副高以上专业技术职称引进人员的最短服务期为5年。凡因特殊情况需缩短服务期的，需经校学术委员会评议并报校长办公会议批准。

第二条 绩效评估

学校对紧缺人才引进工作进行绩效评估。绩效评估采取对引进人员个人工作实绩进行年度评估的方式。

引进人员个人工作实绩评估期为自该引进人员与学校正式签订聘用合同之日起计算的5年。

引进人员个人工作实绩评估的内容包括：

- (1) 岗位合同所规定的教学、科研任务的完成情况；
- (2) 对学校学科、专业和课程建设及科学研究所作出的贡献；
- (3) 思想政治及师德、师风表现；
- (4) 其他学校认为应该纳入工作实绩评估的内容。

学校根据引进人员工作实绩评估的情况，决定是否继续给予按本办法规定的各项特殊待遇。

第五章 附 则

第一条 异议仲裁

凡因本办法执行而发生的异议，首先应向校人事考评、岗位聘任争议调查委员会提出调查申请，进行调查，对调查结果不服的，可提交校长办公会议协调，对校长办公会议协调结果不服的，当事各方可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通过法律或仲裁程序解决。

第二条 生效与解释

本办法有关条文由校长办公会议负责解释。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凡学校原规定与本办法规定不符的，一律以本办法的规定为准。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紧缺人才引进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略)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行政规章制定程序规定

(二00五年六月二日)

第一条 目的和依据

为了规范我校行政规章的制定程序，提高工作效率，参照国务院《规章制定程序条例》和《上海市行政机关规范性文件制定程序规定》并结合我校实际情况，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适用范围

我校行政规章是指学校行政职能部门依据规定职权制定的对本校各单位和教职员工、学生具有约束力的、能反复适用的文件（以下简称行政规章）。各行政职能部门、二级学院内部的工作制度、管理制度等，应由部门负责制定，不适用于本规定。

第三条 名 称

行政规章的名称一般称“规定”、“办法”或“实施细则”。

对某一项具体工作、问题提出带有约束性的措施，或者为贯彻执行上级某一项决定、规章，可称“意见”、“通知”。

第四条 制定原则

制定行政规章，应当遵循精简、统一、效能的原则。

涉及两个以上行政职能部门职权范围内的事项可以联合制定行政规章，并明确各自承担的职责。

第五条 体例和语言文字

行政规章可以用条文形式表述，也可以用段落形式表述。行政规章的名称称“规定”、“办法”或“实施细则”的，一般用条文形式表述。

如果原行政规章将被起草的新行政规章所代替，必须在新行政规章中写明原行政规章废止的时间。

行政规章用语应当准确、简洁，使用文字和标点符号应当正确、规范。

第六条 内容

行政规章的内容应当明确、具体，具有可操作性。同时，不得与法律、法规和国家的方针、政策相抵触。

第七条 制定程序

行政规章的制定程序包括立工页、起草、审核、决定、公布、解释。

第八条 立项与起草

行政职能部门如认为有必要制定“规定”、“办法”或“实施细则”，应该向分管校领导提出立项，立项申请应对制定行政规章的必要性、所要解决的主要问题、拟确立的主要制度等作出说明。

学校领导批准立项申请后，可以确定相关行政职能部门负责起草。

“意见”、“通知”无需立项，可直接由行政职能部门负责起草。

起草部门应当就行政规章涉及的主要问题开展调查研究。对涉及其他部门职责的，应当征求该部门的意见。起草部门与其他部门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充分协商；经过充分协商仍不能取得一致意见的，应当在上报行政规章草案时说明情况和理由。

第九条 报请审核

起草工作完成后，应当将行政规章草案和说明，以及有关材料报校长办公室。

报请审核的行政规章草案由起草部门主要负责人签署；几个起草部门共同起草的，由几个起草部门的主要负责人共同签署。

一般情况下，行政规章草案由分管校领导审核，并请学校法律顾问审核。

第十条 审核的内容

行政规章审核的主要内容包括：

- (一) 是否符合法律、法规和国家的方针、政策的规定；
- (二) 是否符合本规定的要求；
- (三) 是否与学校现行的行政规章协调、衔接；
- (四) 需要审核的其他内容。

第十一条 缓办与退回

行政规章草案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该缓办或者退回起草单位：

(一) 有关部门对行政规章草案规定的主要制度存在较大争议，起草部门未与有关部门协商的；

(二) 上报草案不符合本规定第十条规定的。

第十二条 审议决定

行政规章草案经审核后，按以下程序审定：

“规定”、“办法”或“实施细则”的草案由分管校领导提交校长办公会议审定。

“意见”、“通知”的草案由分管校领导审定。

第十三条 签发与发布

经审定的“规定”、“办法”或“实施细则”，由校长签发，校长办公室发布。

经审定的“意见”、“通知”，由分管校领导签发，校长办公室或相关行政职能部门发布。

第十四条 解 释

“规定”、“办法”或“实施细则”的解释权归校长办公会议或校长办公会议授权的相关职能部门；“意见”、“通知”的解释权归该“意见”、“通知”的制定部门。

第十五条 修改、废止规章的程序

修改、废止行政规章的程序，参照本规定执行。

第十六条 生效日期

本规定经校长办公会议审议通过，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办学规模、办学 条件与人才培养

全校教学单位、本科专业及方向

单位：个

学院或单位名称	专业名称
经贸学院（10个专业及方向）	经济学（国际投资）
	国际经济贸易
	工商管理（国际企业管理）
	市场营销（国际营销）
	会计学（国际会计）
	会计学（注册会计师）
	人力资源管理
	电子商务
	物流管理（中澳合作）
	国际商务（中澳合作）
外语学院（8个专业及方向）	英语（商务英语）
	英语（中英合作）
	英语（翻译）
	法语（商务法语）
	日语（商务日语）
	新闻学（国际经济新闻报道，中英合作）
	旅游管理（国际导游）
	会展经济与管理（中德合作）
金融学院（7个专业及方向）	金融学（国际银行业务）
	金融学（中外合作）
	保险
	金融工程
	财务管理（中加合作）
	财务管理（资产评估）
	财务管理（国际资产经营）
法学院（3个专业及方向）	法学（国际经济法学）
	法学（商法）
	行政管理
研究生部	国际贸易学
	金融学
	外国语言学与应用语言学
	国际法学
	企业管理
	物流管理（中外合作项目）

2005 年图书馆馆藏书刊、阅览室情况

馆藏书刊:

图 书	期 刊
中文图书	中文期刊
西文图书	外文期刊

电子资源:

电子期刊		电子书	
中 文	外 文	中 文	外 文
清华同方期刊数据库	springer link	超星数字图书馆	Netlibrary
维普中文科技期刊数据库	lexisnexis	方正 Apabi 电子书	PQDD 博士论文
	BSP	教学参考书数据库	
	ASP	本校硕士论文	
		万方博硕论文	
		清华同方博硕论文	

2005年上海市精品课程获奖情况

所属单位	课程名称	主要负责人
国际经贸学院	资本运营	徐 波
法 学 院	国际商法	陈晶莹
国际经贸学院	市场营销学	郭洪仙

2005年高等教育上海市级教学成果奖项目

序号	成果名称	获奖等级	成果主要完成人姓名	成果主要完成单位
05931061	中外合作“物流管理”专业建设	1	聂 清、杨晓雁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05932124	民事诉讼实务仿真训练	2	邓 旭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05932125	《资本运营》课程案例教学实践与研究	2	徐 波、阎海燕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05932126	构建《国际电子商务》课程全新教学模式	2	章学拯、罗旭、李医群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05933140	市场营销学课程全英文教学	3	奚红妹、李莅、谢小伟、俞小春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05933141	多媒体商务英语应用	3	陈洁、周芹芹、司耀龙、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能力训练课程——商科类大学英语教学模式改革的探索		杨 琪	
05933142	校企合作——电子商务与物流综合实验室	3	熊 励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05931013	教学资源共享，运作机制创新——上海松江大学园区教学资源共享的探索与实践	1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合 计

2005年我校本科生全国英语四、六级和 计算机等级考试情况

2005年我校全日制在校本科生全国大学英语四级成绩统计（总分710分）

月份	报考人数	426分以上人数	百分比	604分以上人数	百分比
6月	198	135	68.18%	8	4.17%
12月	1912	1825	95.45%	227	11.87%

2005年我校全日制在校本科生全国大学英语六级成绩统计（总分710分）

月份	报考人数	426分以上人数	百分比	604分以上人数	百分比
6月	2243	1441	64.12%	101	4.5%
12月	1014	545	53.75%	23	2.27%

2005年10月我校全日制在校本科生计算机等级考试成绩统计

上海市普通高校非计算机专业计算机等级考试	合格率	94.2%
----------------------	-----	-------

上海对外经济贸易学院学生各类奖学金、助学金

校级奖学金、助学金

奖项名称		奖励对象	获奖人数（人）
国家助学奖学金		校经济困难品学兼优全日制学生	17
宝钢教育奖		校全日制学生	8
索尼奖学金		校全日制本科02、03级学生	2
爱建奖学金		校全日制学生	80
上海市政府助学奖学金		校经济困难品学兼优全日制学生	10
优秀奖学金	特等奖	校全日制学生	15
	一等奖	校全日制学生	211
	二等奖	校全日制学生	694
	三等奖	校全日制学生	1292
单项奖学金		校全日制双学位、本、专科学生	302
帮困奖学金		校优秀奖学金获得者中的特困生	115
帮困助学金		校特困生	414
上海市政府助学金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100
国家助学金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320

二级学院奖学金、助学金

奖项名称		奖励对象	获奖人数（人）
贸仲奖学金	一等奖	法学院学生	1
	二等奖		1
	三等奖		1
美迈斯奖学金	一等奖	法学院学生	1
	二等奖		1
	鼓励奖		1
爱心基金		法学院经济困难品学兼优学生	6
高永富基金		法学院经济困难品学兼优学生	2
柏灵顿奖学金	一等奖	经贸学院中澳合作物流专业双本全日制学生	1
	二等奖		3
	三等奖		4
扶轮社奖学金		经贸学院国贸大专社会班	
中加合作奖学金	一等奖	金融学院中加合作项目学生	14
	二等奖		54
	三等奖		83
中英合作奖学金	一等奖	外语学院中英合作项目应届毕业生	6
	鼓励奖		8

科研课题与成果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2005 年科研成果统计

类 别	数 量	
出版专著	48	
承接课题	100	
学术论文	优秀论文A级	
	优秀论文B级	5
	优秀论文C级	94
	其它论文	161
论文合计	260	

注：论文级别系根据学校划定级别标准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2005 年科研成果奖励申报情况

奖励等级 部门	优秀论 文B级	优秀论 文C级	曙光计 划	教委重点 项目	教委青年 项目	教委一般 项目	合 计
经贸学院	1	46	1	1		2	51
外语学院	1	13			1	2	17
金融学院		7					7
法学院		8					8
基础部		6				1	7
研究所		1					1
WTO学院						1	1
交流学院		1					1
教育技术部		4					4
图书馆		3					3
校办		2				1	3
教务处	2	1				1	4
科研处	1					1	2
研究生部						1	1
小计	5	92	1	1	1	10	110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2005 年课题来源情况统计

类 别	数 量
上海市教委项目	44
其他省部级项目	3
企业委托	7
校内立项	46
合 计	100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2005 年科研项目情况

编辑、出版学术刊物情况

刊物名称	主办单位	刊 号	备 注
国际商务研究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CN31-1049/F	国家核心期刊、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学报
世界贸易组织动态与研究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CN31-1806/F	中国研究WTO权威期刊、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学报
国际贸易论坛	中国国际贸易学会	京内资准字1999-L0295	中国国际贸易学会会刊

曙光计划项目1项

成果名称	责任人	部 门	项 目 名 称	完成日期
中国对外贸易模式的实证分析	张 鸿	国际经贸学院	上海市教育基金会、上海市教委2002年曙光计划项目	2005年12月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重点项目1项

成果名称	责任人	部 门	项 目 名 称	完成日期
入世后我国企业走出去并购的特征、问题及其对策研究	徐 波	国际经贸学院	上海市教委2004年重点项目	2005年12月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一般项目11项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青年项目38项

机构设置与负责人名单

党政部门负责人统计（以下排名不分先后）

部 门	正 职	副职或助理
党委办公室	王 越（女）	李如如（女）
党委组织部	戴金华	莫 怡（女）
党委宣传部	潘子彦	徐家仪
党委学生工作部（武装部）	董伊金	陈国强、王磊（兼）、俞弘玮
监察审计处		李 玮
党委保卫部	孔岳飞	夏 俊
工会	赵宏明（常务副主席）	
团委	王 磊	
院长办公室	夏清泉	马俐俐（女）
古北校区管理办公室	孔岳飞（兼）	陶影影（女）
人事处	朱荣康（女）	胡 强
科研处	温耀庆	
财务处	瞿志明	邹 蓓（女）
学生处	董伊金	陈国强、王磊（兼）、俞弘玮
教务处	周 斌	唐 芸（女）、龙 江
后勤综合管理处	钱乐安	黄宏、张灵彪
国际交流处	徐东风（女）	
保卫处	孔岳飞	夏 俊

二级学院及直属教学、教辅、科研部门行政、 党组织负责人统计

部 门	院长或负责人	副院长或 负责人	党总支书记	党总支副 书记
经贸学院	聂 清（女）	沈玉良、张忠梁	张秀凤	陈光建
金融学院		徐永林（主持工作）	金道明	郁 震
外语学院	陈 洁（女）	邹囡囡（女）、陈春松	陈 洁（女） （兼）	严立东 严大龙
法学院	陈晶莹（女）	张秋霖	陈百俭	张 娟 （女）
基础部	黄 玮	李爱国、赵子文	黄 玮（兼）	
WTO学院		邱贵溪、俞伟利（女）		邱贵溪
研究生部	夏正荣		周安国	
成人教育学院		邹 益		夏 晔
国际交流学院	王光林			
教育技术部	朱 阳		钱显鸣	
图书馆	罗玉英（女） （常务副馆长）	谢丹迎（女）	罗玉英（女） （兼）	
商务实习中心		祝 卫		
学位后培训基地	王兴孙			
研究所		沈大勇		

各类委员会(非常设机构)

(各非常设机构或领导小组名单, 分调整与新成立)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思想政治考核组成员 (新调整)

组 长: 武克敏

成 员: 夏斯云 楼 巍 王 越(女) 戴金华 张秀凤(女) 陈 洁(女)
金道明 陈百俭 黄 玮 罗玉英(女) 钱显鸣 周安国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教育教学业务能力考核组成员 (新调整)

组 长: 徐小薇(女)

组 员: 邹囡囡(女) 聂 清(女) 陈晶莹(女) 徐永林(女) 黄 玮 罗玉英
(女) 董伊金 朱 阳 周 斌 朱荣康(女)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中级专业技术职务学术评议组成员(新调整)

(1) 经济学科组(9人)

组 长: 徐小薇(女)

组 员: 叶京生 徐波 聂 清(女) 邹 益 李 方 徐永林 陈晶莹(女)
高永富

(2) 外语学科组(9人)

组 长: 叶兴国

组 员: 黄源深 陆乃圣 陈 洁(女) 邬孝煜 王光林 周林娟(女) 朱骥澄
严立东

(3) 基础学科组(5人)

组 长: 黄 玮

组 员: 李邦君 赵子文 张宗原 李爱国

(4) 思想政治教育学科组(5人)

组 长: 楼 巍

组 员: 赵子文 董伊金 金道明 夏正荣

(5) 计算机应用学科组(5人)

组 长: 朱 阳

组 员: 郭新顺 钱显鸣 熊 励(女) 章学拯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成员 (新调整)

主 任: 徐小薇(女)

副主任: 夏清泉 唐 芸(女)

委 员: (按姓氏笔划为序)

王 越(女) 王 磊 朱荣康(女) 罗玉英(女) 陈光建(女) 严大龙 张宗原
张 娟(女) 周安国 郁 震 邹 益 钱显鸣 黄 玮 钱乐安 潘子彦

秘 书: 朱 丽(女)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规划实施及迎评工作领导小组、各相关办公室成员

一、校规划实施及迎评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王新奎

副 组 长：武克敏

成 员：夏斯云 楼 巍 叶兴国 俞光虹 徐小微(女)

二、校迎评工作办公室

主 任：徐小微（女）

副 主 任：周 斌

成 员：（按姓氏笔划排列）

龙 江 朱 阳 邹囡囡(女) 李 玮 陈晶莹(女) 林 洁(女) 徐永林

桂亚胜 唐 芸(女) 聂 清(女) 黄 玮 彭青龙 彭清清(女)

工作人员：（按姓氏笔划排列）

吕 鸣 张胜珍 李 浩 金 泉(女) 姚莉华(女) 谈 华

联系人：谈 华

三、校规划档案工作办公室：

主 任：叶兴国

副 主 任：夏清泉

成 员：（按姓氏笔划排列）

马俐俐(女) 王 健(女) 乔宝杰 李如如(女) 李 玮 张素芳(女) 胡 强

徐 凯 曹立林 温建平(女)

联系人：马俐俐（女）

四、校规划实施工作办公室

主 任：夏清泉

副 主 任：王越（女）

成 员：（按姓氏笔划排列）

马俐俐(女) 方 方(女) 韦玉娟(女) 朱 飞 严立冬 应 竹(女) 李如如(女)

张 彦(女) 查自力 夏 晔 韩晓梅(女)

联系人：马俐俐（女）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体育运动委员会成员（新调整）

主 任：徐小微（女）

副 主 任：黄 玮 周 斌 李爱国

秘 书：穆益林

委 员：（按姓氏笔划排列）

王 磊 严大龙 陈光建（女） 张 娟（女） 周安国 郁 震 洪文君

（女） 赵宏明 钱乐安 唐 芸(女) 夏清泉 董伊金 潘子彦 薛宝金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招生领导小组成员

组 长：徐小微（女）

副 组 长：夏斯云 楼 巍

成 员：（按姓氏笔划排列）

周 斌 唐 芸(女) 董伊金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财务、基建（修缮）、物资采购领导小组成员（新调整）

一、财务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王新奎

成 员：瞿志明 邹 蓓(女) 戴金华 李 玮

二、基建（修缮）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俞光虹

成 员：钱乐安 瞿志明 李 玮

三、物资采购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俞光虹

成 员：黄 宏 罗玉英(女) 洪文君(女) 邹 蓓(女) 李 玮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消防委员会成员（新调整）

主 任：王新奎

常务副主任：俞光虹

副 主 任：夏清泉 孔岳飞

委 员：（按姓氏笔画排列）

丁龙贵 王光林 王 越(女) 张忠梁 陈春松 张秋霖 严继发(乙方)
周安国 金道明 俞弘玮 钱乐安 夏 俊 钱显鸣 夏 晔 黄 玮
谢丹迎(女) 潘子彦

下设办公室主任：丁龙贵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安全生产领导小组成员（新调整）

组 长：俞光虹

成 员：（按姓氏笔画排列）

孔岳飞 朱荣康 张灵彪 严继发(乙方) 俞弘玮 赵宏明 钱乐安 钱显鸣
夏清泉 黄 宏 谢丹迎

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挂靠保卫处,夏俊同志兼办公室主任,于鸿海同志兼办公室副主任,丁龙贵、沈鑫康、黄宏、吴宝森、徐庆富为安全生产专（兼）职人员。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防台防汛工作领导小组成员

组 长：俞光虹

副组长：夏清泉 钱乐安 孔岳飞 严继发

松江校区组员：(按姓氏笔画排列)

于鸿海 张灵彪 陈国强 洪文君(女) 俞弘玮 夏 俊 黄 宏

古北校区组员：(按姓氏笔画排列)

丁龙贵 沈学慧(女) 侯日煌 秦伟民 徐 坚 陶影影(女)

1. 学院、各部门成立防台防汛工作小组

二级学院行政副院长,为各二级学院防台防汛工作小组第一责任人,各部门防台防汛工

作小组由领导小组统一协调。

2. 校区后勤救灾小组分工如下：

组 长：钱乐安

副 组 长：夏 俊

协 调 组：钱乐安黄宏

物资保障：周行健 于鸿海

应急抢修：于鸿海 吴宝森

生活保障：沈建华 赵大中

安全巡逻：沈鑫康

医疗救护：张灵彪 洪文君

学生联络：陈国强

机 动：王 斌 王 峰

抢险队伍：组织机构见（附件）（略）

3. 古北校区后勤救灾小组分工如下：

组 长：严继发

副 组 长：陶影影

协 调 组：严继发 侯日煌

物资保障：徐 坚 刘英杰

应急抢修：徐舜林 俞继荣

医疗救助：沈学慧

生活保障：袁振清 秦伟民

学生宿舍：杨龙祥 曹秀根

安全巡逻：丁龙贵 焦景勇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健康校园”领导小组

组 长：俞光虹

副组长：张灵彪 徐家仪 洪文君(女)

成 员：(按姓氏笔画排列)

马俐俐(女) 王 磊 严大龙 陈光建(女) 张 悦(女) 张 娟(女) 李

爱国杨晋湘(女) 郁 震 俞永斌 唐旭生 唐 芸(女)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学年度考核小组成员

组 长：武克敏

副组长：夏斯云 徐小微(女)

成 员：楼 巍 叶兴国 俞光虹 戴金华 周 斌 温耀庆 赵宏明 朱荣康(女)

聂 清(女) 张秀凤(女) 陈 洁(女) 金道明 陈百俭 陈晶莹(女) 黄 玮

朱 阳 邱贵溪 罗玉英(女)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本科教育高地建设领导小组

组 长：王新奎

副组长：徐小微(女)

成 员：周 斌 陈 洁(女) 聂 清(女) 徐永林 朱荣康(女) 瞿志明 罗玉英(女)

秘书长：周 斌

该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具体成员安排如下：

办公室主任：周 斌(兼)

副 主 任：龙 江

成 员：谈 华 朱龙艳(女) 朱 丽(女) 秦浦红(女)

秘 书：秦浦红(女)(兼)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规范教育收费自查工作领导小组成员

组 长：王新奎

组 员：瞿志明 李 玮 许咸银 董伊金 夏清泉 周 斌 彭清清(女)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学生申诉委员会成员

主 任：夏斯云

副主任：李 玮

委 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王中斐(女) 王越(女) 王 磊 朱文磊 赵宏明 高 巍 夏清泉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退休人员管理委员会成员(新调整)

主任: 夏斯云

副主任: 朱荣康(女) 赵宏明

委员: 封福海 夏清泉 钱乐安 张秀凤(女) 陈春松 翁存菟 钱洁 金永发

下设办公室主任: 黄 苓(女)

国际交流与合作

2005 年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公派出国(境)

进修、考察、交流等人员情况

公派出国(境)进修情况

单位：人

批次	时间(起、止)	人数	国别/地区	职 称
1	2005年1月10日—2005年3月26日	2	加拿大	讲师
2	2005年1月15日—2005年5月5日	5	英国	讲师
3	2005年3月15日—2005年6月10日	2	德国	讲师
4	2005年9月3日—2005年11月23日	2	加拿大	讲师1、助教1
5	2005年9月12日—2005年12月16日	5	英国	副教授1、讲师4

公派出国(境)考察、交流情况

单位：人

批次	时间(起、止)	人 数	国别/地区	部 门
1	2005年4月22日-2005年4月28日	3	瑞士	校领导、科研处、研究所
2	2005年4月28日-2005年5月8日	6	加拿大、美国	校领导、国际交流处、金融学院、外语学院、国际交流学院
3	2005年7月8日-2005年7月9日	1	台湾	法学院
4	2005年8月3日-2005年8月15日	1	芬兰	外语学院
5	2005年9月22日-2005年9月23日	1	新加坡	法学院
6	2005年10月1日-2005年10月14日	1	日本	经贸学院
7	2005年10月17日-2005年10月30日	1	德国、比利时	图书馆
8	2005年11月27日-2005年12月11日	5	英国、法国、德国	校领导、外语学院、国际交流学院
9	2005年11月27日-2005年12月6日	5	澳大利亚	校领导、经贸学院、教务处
合计		24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2005 年与国外、境外 大学签订合作、交流协议

国家	学校名称	协议名称 (内容)	签约 时间	签约 地点	签约人	有效 期限
美国	The Sage Colleges 和 Massachusetts College of Liberal Arts	美国 Sage 学院和 美国马赛诸塞州 文学院和上海对 外贸易学院三校 共同合作协议	2005年 9月27 日	美国和 上海	王新奎、Mary Grant、Jean Neff	两年 (200 5-200 7)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2005年主办国际会议或研讨会情况

序 号	会议名称	承办单位	来宾代表情况		会议 成果	时 间
			国别/地区	人数		
1	第五届 SIFT-KAS WTO年度论坛—— “WTO十周年暨中 国入世四周年：回 顾与展望”	上海对外贸易学 院和德国阿登纳 基金	德国	4人	会议论文 集	2005年12 月7日
			北京部委	8人		
			上海	2人		
2	“鲍大可—奥克森 伯格”中美关系系 列讲座第一讲	挂靠上海对外贸 易学院的上海市 美国学会与美国 美中关系全国委 员会			会议论文 集	2005年2月 28日
3	两岸经贸及管理教 育学术研讨会	上海对外贸易学 院与台湾德明技 术学院	台湾	12人	会议论文 集	2005年5月 3日
4	国际加工贸易与我 国贸易升级国际研 讨会	上海对外贸易学 院与上海国际工 业博览会组委会	上海			2005年10 月18日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2005 年在聘

外国文教专家、外籍教师

单位：人

教师类别	国别/地区	人 数	
			其中：女
语言类	美国	5	1
	加拿大	2	
	德国	2	
	日本	2	2
	法国	2	2
	澳大利亚	4	1
	新西兰	2	2
	丹麦	1	1
	英国	1	1
	小计：	21	10
专业类	英国	4	1
	加拿大	1	
	小计	5	1
总 计		26	11

奖励与表彰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2004—2005 年度获 上海市级以上表彰、奖励情况

序号	荣誉称号	受表彰者	表彰单位
1	2005年度上海市教育系统 信息报送先进单位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2	2005年度上海市普通高校 招生考试工作先进集体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3	上海市第十二届文明单位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上海市委、上海市 精神文明委员会
4	2004年度市科教党委系统 文明创建优秀项目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上海市科教党委、科教党 委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
5	上海市教育系统安全生产 先进集体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后勤 处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6	2001-2004年度保障工作优 秀奖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工会	上海市教育工会
7	毅伟 (Ivey) 中国案例竞赛 大奖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Ivey商学院

2004—2005 年度教职工获校级以上表彰、奖励情况

2002年度享受政府特殊津贴：

徐小薇（女）

2005年宝钢教育优秀教师奖：

邬孝煜 熊 励（女）

2005年上海市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活动优秀指导教师：

周学芬(女) 俞 磊

2004 年度上海市高校优秀青年教师后备人选：

杨晓雁 应尚军 刘 瑛(女)

2004 年度上海对外贸易学院优秀青年教师后备人选：

洪志纲 赵 勇 章丽群(女) 阎海燕(女) 冯湛青 王 锐 蒋秀娟(女) 雷春林
陈满生 李 萌 曲延英(女)

获校 2004-2005 学年度“记功”奖励名单：

奚红妹(女) 舒 红(女) 陆文安 熊 励(女) 桑慧敏(女) 邬孝煜 司耀龙

彭青龙 顾 苏(女) 陈满生 岑忠静(女) 凌 捷(女) 王 诚 穆益林 周怀民(女)
宋 蔚(女) 王 群(女) 邵雅菁(女) 许继亮(女) 唐旭生 周学芬(女)
饶芸燕(女) 乔 檀(女) 王 健(女) 谈 华 周行健 黄晓吉(女) 张素芳(女)
陆志华(女) 戴金华 陈 洁(女) 金道明 罗玉英(女)

获校 2004-2005 学年度“优秀”奖励名单:

姜秀珍(女) 袁庆达 吴金龙 张少萱 钟乐平 刘云腾 鲁 锋 全志钢 黄 芳(女)
李 萌 李 方 王洪斌 张水辉 方 方(女) 顾振宇 张宗原 秦淑娟(女)
徐学芳(女) 庞海峰 徐荣芳(女) 冯志勤 程林妹(女) 徐黎萍(女) 王彩霞
(女) 刘 晖(女) 王 杰 程 琳(女) 魏 舒(女) 俞弘玮 聂 清(女)
温耀庆

2005年在校学生获校级以上表彰、奖励情况

荣誉称号		受表彰者	表彰单位	
市先进集体标兵		商务英语0305班	团市委、市教委	
市先进集体		国际企业管理0301班经法0203		
校先进班集体		32个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校先进寝室		46个		
校优秀学生干部		119人		
校三好学生		371人		
2005年上海市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活动组织奖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中共上海市委 宣传部、上海市精神文明 建设委员会办公室、上海市 教育委员会、共青团 上海市委、中共上海 市科技教育工作 委员会、上海市 学生联合会
2005年上海市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活动优秀项目奖		7项		
2005年上海市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活动优秀项目奖	一等奖	9项		
	二等奖	16项		
	三等奖	20项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2005年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活动先进个人		88人		
2004-2005年度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十佳百优标兵	特别贡献奖	30人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十佳社会工作标兵	11人		
	十佳学术标兵	10人		
	十佳体育标兵	10人		
	十佳文艺标兵	10人		
	百优社会工作	131人		
	百优体育标兵	74人		
	百优文艺标兵	54人		
	百优学术标兵	93人		
十佳校园文化新人		10人		
十佳校园文化新人提名奖		5人		
校“优秀团干部”		175人		
校“优秀团员”		166人		
十佳志愿者标兵		9人		
百优志愿者标兵		68人		
科技馆志愿者		82人		
松江特奥会志愿者		30人		
第48届世乒赛志愿者		65人		
世界服务贸易论坛志愿者		11人		
香港工展会志愿者		47人		
2005跨国采购洽谈会志愿者		100人		
上海软件外包国际峰会志愿者		6人		
2005亚太地区种子协会上海年会志		20人		
第59届世界健美锦标赛志愿者		41人		
上海国际艺术博览会志愿者		15人		
2005上海网球大师杯赛志愿者		13人		

2004—2005 学年上海市高等学校“优秀学生干部标兵”：
郭茵捷（女）

2004—2005 学年上海市高等学校优秀学生干部：
陆璟琨（女） 付莉霓（女） 朱梦遥（女） 史 晔（女）

2004—2005 学年上海市高等学校“优秀学生”：
娄舒冰（女） 吕文婷（女） 袁晟成（女） 郭秋杉 海波 侯 婧（女）
孙 飒（女） 张 晨 沙 滢（女） 沈立宸 董诗文（女） 陈 贇 秦佳琦
（女） 朱晓鸣（女）

上海市新长征突击手：
王中斐（女）

2005 年上海市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活动“先进个人”：
刘 畅 王 璞 杨 婧（女） 朱佳琪（女）

上海市优秀青年志愿者：
葛嘉宁（女） 孙 雯（女）

宝钢教育奖名单：
章 琼（女） 陆璟琨（女） 李 苇（女） 徐 静（女） 陈 劼（女）
郭 莹（女） 李 璐（女） 方 敏（女）

特等奖学金名单：
蒋丽琼（女） 张晏精 张婷婷（女）
朱丽娟（女） 张 静（女） 郑 莉（女） 胡伟强 顾 颖（女） 郭 莹（女）
姜隐岑（女） 黄晓洁（女） 潘霁云（女） 张婷（女） 徐 静（女） 钱倍莉
（女）

国家奖学金名单：
戴晶敏（女） 曲玲慧（女） 张磊磊 向芳仪（女） 黄冬妮（女） 陈 捷（女）
黄 萍（女） 郭 萍（女） 戴 鑫 龚 雪（女） 宫 雪（女） 倪诗佳 王喆雅（女）
黄栋波（女） 周敏敏（女） 郁国奋 王 英（女）

索尼奖学金名单：
朱 丹（女） 王弈通

爱建奖学金名单：
马晶晶（女） 姜洪颖（女） 庄 立（女） 倪 帆 乐琳晶（女） 王妍琳（女） 陈侃
侃 李 雷（女） 李隽雪（女） 杨 俊（女） 徐倾夏（女） 柳宗琪 郭心怡（女） 马
春涛 高旭东 邓琳（女） 王慧佳（女） 徐晓君 郑 莉（女） 袁晟成（女） 徐
晓芸（女） 吴佳祺（女） 励子卿 李智慧（女） 邱 静（女） 叶文玲（女）
刘 洋（女） 时静杰 容 璐（女） 蒋丽琼（女） 刘 佳（女） 王中斐（女） 夏蔚琳
（女） 李振华 夏 喻 尹佳玮（女） 吴晓萍（女） 李 博（女） 庞雯媛（女） 戴申
雅（女） 姚佳艺（女） 蒋昌磊 张 立（女） 毛雨霄 陈晓晨（女） 马 璐（女） 许

帅菁（女） 肖 轶（女） 吴燕倩（女） 吴 婧（女） 章珺俊（女） 戴 婷（女）
陈 捷（女） 廖 曦（女） 冯况中 曹 喆（女） 马元媛（女） 秋 萍（女） 杨
熠（女） 曹芊芊（女） 陈 颖（女） 张 莉（女） 李浠平（女） 黄晓鹏（女） 任
中 阮梦菲（女） 肖声奕（女） 周峻青 王辑琼（女） 华若雯（女） 汤奇婷（女）
杨晓东 李 慧（女） 陆 昀（女） 顾国叶 王师颖（女）
石晓倩（女） 陈 洁（女） 杨 寅 黄 元（女）

上海市政府助学奖学金名单：

聂 文 黄 鑫（女） 管晔嵌 何兆兆（女） 罗显菊（女） 林晓莉（女） 朱 伟（女）
黄 燕（女） 邢艳君（女） 单元君（女）

校外新闻媒体主要报道

2005 年新闻媒体对上海对外贸易学院报道目录

编号	报刊	内容	篇幅	种类	时间
1	《解放日报》第6版	能否认真学一门课程，取决于这门课是否“有用”——大学生，莫患学习“短视症”	长	综合篇	2005-1-4
2	青年报A07版	高校德育教育出新招 鼓励学生汲取长辈人生感情——大学生寒假要向家长讨“压岁钱”	中	单独篇	2005-1-10
3	青年报A13版	多讨“压岁钱” 少要“压岁钱”	中	单独篇	2005-1-11
4	新闻晚报A4版	外贸学院建议看一本书拍两组照讨三句话	中	单独篇	2005-1-16
5	新民晚报A1版	上海外贸学院透露新消息将建首个大学生居委会		单独篇	2005-1-17
6	青年报A11版	DV展示现场学习讨论小平理论	长	综合篇	2005-1-18
7	文汇报头版	沪上高校:育人为本不动摇	长	综合篇	2005-1_21
8	解放日报6版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学生自主进行社区化管理	中	单独篇	2005-1-23
9	解放日报7版	金玉良言可压岁	中	单独篇	2005-1-25
10	新闻晨报A20版	外贸学院推出“123”德育计划	中	单独篇	2005-1-27
11	文汇报6版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把感悟教育作为学生德育教育重要一课	长	单独篇	2005-2-8
12	新民晚报A4版	压岁钱压一岁,压岁钱压一生	中	单独篇	2005-2-10
13	新闻晨报A4版	外贸学院大学生过年领受长辈“压岁钱”	中	单独篇	2005-2-10
14	解放日报2版	大学生喜讨“压岁钱”	中	单独篇	2005-2-13
15	光明日报2版	人生箴言也可“压岁”	短	单独篇	2005-2-15
16	青年报A07版	大学生返校带来长辈“压岁钱”	中	单独篇	2005-2-17
17	新闻晚报A7版	“压岁钱”开启亲子心扉	长	单独篇	2005-2-18
18	新民晚报A4版	上海外贸学院受到大一新生特殊“寒假作业”——从镜头中感知社会	长	单独篇	2005-2-25
19	解放日报3版	学弟“推销”师兄 上海外贸学院就业工作出新招	中	单独篇	2005-2-27
20	青年报A05版	学弟学妹为学长推销就业	中	单独篇	2005-3-2
21	文汇报6版	了解就业形势,锻造实践能力,上海外贸学院为在校生开出就业指导第一课:“推销”师兄师姐	长	单独篇	2005-3-3
22	新闻晚报教育版	高校开展帮困活动——万元压岁钱资助困难生	短	单独篇	2005-3-7

编号	报刊	内容	篇幅	种类	时间
23	新民晚报头版	本市高校当家人说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要真正做到大学生心坎上——播种感恩心 培养责任心	长	综合篇	2005-3-15
24	新闻晚报A9	半月跑500多家企业达成200个意向 学弟学妹“推销”师兄师姐	长	单独篇	2005-3-21
25	新民晚报头版	大学生直选居委会候选人 首个大学生居委会将在上海外贸学院挂牌	中	单独篇	2005-3-22
26	解放日报2版	上海德育教育中贯穿、整合、创新 将德育“根基”打得更牢更扎实	长	综合篇	2005-3-25
27	解放日报3版	外贸学院科研管理新措施 鼓励文科教师团队攻关	短	单独篇	2005-3-28
28	文汇报6版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要求研究生参与 导师课题研究实用课题:人才培养助力器	长	单独篇	2005-4-6
29	新民晚报4版	导师手把手教授团队掀头脑风暴 外贸学院科研邀研究生加盟	中	单独篇	2005-4-11
30	新闻晨报A19	校园选举产生居委会干部 全国首个大学生居委会诞生	长	单独篇	2005-4-13
31	新民晚报A3	“现在学生中的‘官’不少,还要我们干什么?不就是希望得到更好的服务吗?昨天刚刚担任大学生居委会主任的沈迪透露——“新芝麻官”想做五件实事	长	单独篇	2005-4-13
32	青年报A09	校园诞生最“年轻”居委会全由大学生担当委员办公会议限10分钟	中	单独篇	2005-4-13
33	文汇报6版	上海外贸学院学生组建全国高校首个居委会 大学校园有了“小巷总理”	长	单独篇	2005-4-13
34	新闻晚报(上海民生)	首个大学生居委会昨日“选举”上岗 第一件事让浴室全天候开放	长	单独篇	2005-4-13
35	新闻午报(今日要闻)	全国首个大学居委会挂牌专家:并非严格意义上的社区居委会	短	单独篇	2005-4-15
36	东方早报(都会新闻)	国内首个大学生居委会挂牌	短	单独篇	2005-4-16
37	中国青年报(头版)	探索大学生自治新模式全国首个大学生居委会在上海外贸学院成立	长	单独篇	2005-4-16
38	SHANGHAI DAILY	Student elect neighborhood committee	长	单独篇	2005-4-16
39	劳动报2版	图片新闻——上海对外贸易学院成立首个居委会	短	单独篇	2005-4-16
40	人民日报11版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学生组建高校首个居委会 大学校园有了“小巷总理”	长	单独篇	2005-4-18
41	新民晚报	上海外贸学院创建学位后培训基地	中	单独篇	2005-4-23

编号	报刊	内容	篇幅	种类	时间
42	解放日报	外贸学院学位后培训基地揭牌		单独篇	2005-4-24
43	新闻晨报都市教育	本科毕业后可回炉	中	单独篇	2005-4-26
44	文汇报6版	上海出现首个“学位后	长	单独篇	2005-4-27
45	中国青年报	上海外贸学院成立学位后培训基地	中	单独篇	2005-4-29
46	劳动报	“学位后”培训现身沪上高校 增强能力系统培训	长	单独篇	2005-5-1
47	新闻晚报6版	长假里表达感谢之情 大学生看望值班民警	中	单独篇	2005-5-2
48	光明日报2版	上海诞生全国首个大学生居民委员会	中	单独篇	2005-5-8
49	文汇报10版	王新奎:以WTO规则维护国家利益	长	单独篇	2005-5-16
50	新闻晚报A2	“大学生居委会”提倡做有安全意识的大学生	中	单独篇	2005-5-19
51	中国青年报B3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开新课低年级学生推荐高年级同学就业	长	单独篇	2005-5-23
52	新闻晚报A9	大学生居委会挂牌一月调解3件“家长里短”事	中	单独篇	2005-5-30
53	新闻晚报A10	为学弟送本书为母校进一言 为明天认棵树毕业生离校纪念有新意	中	综合篇	2005-6-16
54	新民晚报A4版	在上海对外贸易学院“五心”教育让毕业生树立信心,将梦想“种”进校友林相约5年努力开启“心愿瓶”	中	单独篇	2005-6-16
55	新民晚报A4版	“为社会付出要做一辈子”——高校人士谈学习周小燕教授	短	综合篇	2005-6-19
56	中国青年报B3	SIFE鼓励大学生服务社会 帮弱者用自己的能力改变世界	长	单独篇	2005-6-20
57	青年报	打造“毕业戒指”、“埋下心愿瓶”大学生毕业生“创意”离校	中	综合篇	2005-6-23
58	新民晚报1版	万余学子千支队伍整装待发 暑假,我们上社会大学		综合篇	2005-7-11
59	新民晚报14版	各方人士谈夏乾良现象	中	综合篇	2005-7-18
60	家庭教育时报	高招录取“阳光普照” 直击高校招生录取第一现场	长	综合篇	2005-7-20
61	新民晚报4版	大二学生筹资百万创办服务网站	中	单独篇	2005-8-3
62	解放日报2版	迎战台风 严阵以待	中	综合篇	2005-8-6
63	新闻晨报A20版	困难学生上大学不用愁 本市各高校开辟新生入学“绿色通道”	中	综合篇	2005-8-11
64	东方早报	送别相伴前来的家长 近三成新生称不感动	长	单独篇	2005-8-30
65	文汇报6版	上海外贸学院“亲情调查”唤醒新生感恩心	长	单独篇	2005-8-31
66	新民晚报5A版	大学生有了“网上家园”	长	单独篇	2005-9-12

编号	报刊	内容	篇幅	种类	时间
67	新闻晨报A19	网上实体店大学城内开张 上海外贸学院为学生搭建创业平台	中	单独篇	2005-9-13
68	文汇报6版	大三学生创业基地开公司提供免费中介我的网站不赚学生的钱	中	单独篇	2005-9-13
69	解放日报6版	大三学生筹资百万办网站 校园商机成创业“香饽饽” “学生老板” 校园内模拟创业	中	单独篇	2005-9-13
70	青年报上海新闻	高校“批量生产”学生老板	长	单独篇	2005-9-13
71	新民晚报头版	大学生志愿者牵线搭桥 残疾人作品亮相旅游节	中	单独篇	2005-9-23
72	新民晚报4版	3个女大学生在松江大学园区创办“小阿姨牛肉面馆”，仅3个月就倒闭了，此事在上海外贸学院被作为典型案例——大学生创业得失都是宝贵财富	长	单独篇	2005-9-27
73	解放日报6版	大学生居委会，请“居民”提意见	长	单独篇	2005-10-5
74	新民晚报	上海外贸学院校庆揭牌3个“学生中心”	中	单独篇	2005-10-11
75	新闻晚报4版	对外贸易学院建三个中心 为“未来企业家”唱戏“搭台”	长	单独篇	2005-10-11
76	东方早报A4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首创“学生商人”培养机制 在校生自办公司自营勤工助学	长	单独篇	2005-10-12
77	解放日报	外贸学院迎来 45 周年校庆	短	单独篇	2005-10-12
78	人民日报11版	上海外贸学院成立创业中心 从管理到运作都由学生担任主角	中	单独篇	2005-10-12
79	新民晚报4版	外贸学院大学生搭桥铺路“通”市场 残疾艺术家找到国际买家	中	单独篇	2005-10-12
80	新闻晨报都市教育	学生事情“一地”解决 对外贸易学院成立首个学生服务中心，提供一站式服务	中	单独篇	2005-10-12
81	文汇报6版	上海外贸学院昨庆建校45周年校庆日成立三个学生中心	中	单独篇	2005-10-12
82	新闻晚报A9	开学一个月 花掉六千元 学生“花钱如流水”让人忧	长	综合篇	2005-10-13
83	中国青年报	上海外贸学院 45 周年校庆	短	单独篇	2005-10-14
84	光明日报第6版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新生入学教育出新意	中	单独篇	2005-10-21
85	新民晚报A4版	本土企业如何“与狼共舞”	中	综合篇	2005-10-21
86	新闻晚报A9	专家进校为毕业生就业导航	中	综合篇	2005-10-24
87	文汇报	名企HR为毕业生解惑	短	综合篇	2005-10-31

编号	报刊	内容	篇幅	种类	时间
88	新闻晨报A9	学校建立“企业拓展协会” 有些同学怕得不偿失	中	单独篇	2005-11-1
89	解放日报3版	外贸学院举行毕业生推介会	短	单独篇	2005-11-5
90	新闻晨报20版	校长坐镇“营销”毕业生	长	单独篇	2005-11-10
91	解放日报6版	创业教育从零星走向系统化 上海高校培养未来企业家	长	综合篇	2005-11-16
92	中国教育报2版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毕业生高就业率的秘诀是什么?学校整体推介为毕业生叫好	长	单独篇	2005-11-16
93	新民晚报A7版	临到应聘方知自己不懂礼仪	长	单独篇	2005-11-26
94	文汇报6版	入世四周年研讨会举办	短	单独篇	2005-12-7
95	新民晚报B33	反倾销预警让企业心里有“底”	中	综合篇	2005-12→8
96	国际商报3版	进入WTO“后过渡期” 中国面临压力更大	中	单独篇	2005-12-8
97	新民晚报4版	外贸学院一名在读大学生开办“猎头公司”为师兄师姐寻找就业机会	长		2005-12-9
98	社会科学报	后过渡期对外贸易难度增大	长	单独篇	2005-12-15
99	文汇报6版	面对严峻就业形势“面霸”“辛拉面”应运而生 大学生求职奇招迭出	长	综合篇	2005-12-20
100	解放日报03版	节约展上说节约	长	综合篇	2005-12-21
101	新闻晚报A9	冬天校园“迟到病”频发 老师组队督促大学生守时	中	单独篇	2005-12-21
102	新民晚报27版	“体现‘节约’的最好示范,很有品位”“节约展”上海展区京城受欢迎	长	综合篇	2005-12-22
103	文汇报6版	上海外贸学院学位后培训基地为大学生提供全面“职业培养” 实现校园与职业无缝对接	长	单独篇	2005-12-27

体育竞赛情况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2005 年参加全国和上海市大学生 体育竞赛成绩

团体奖项

序号	比赛名称	项目类别	名次	地点
1	首届松江大学园区运动会	排球	男女混合 第一名	松江大学城各校区
2	首届松江大学园区运动会	仰卧起坐	第四名	华东政法学院
3	首届松江大学园区运动会	跳绳	长绳男女混合 团体第一名	华东政法学院
4	首届松江大学园区运动会	跳绳	男子短绳团体 第二名	华东政法学院
5	首届松江大学园区运动会	跳绳	女子短绳团体 第二名	华东政法学院
6	首届松江大学园区运动会	田径	团体成绩 第二名	上海工程技术大学 (松江校区田径场)
7	首届松江大学园区运动会	田径	4*100米(女子) 第一名	上海工程技术大学 (松江校区田径场)
8	首届松江大学园区运动会	田径	4*100米(男子) 第三名	上海工程技术大学 (松江校区田径场)
9	首届松江大学园区运动会	男子乒乓球团体	第一、四名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10	首届松江大学园区运动会	女子乒乓球团体	第四名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11	上海市大学生四项健康素质比赛	女子团体	总分第二名	同济大学
12	上海市大学生跳绳比赛	长绳团体	一等奖	上海交通大学 (二医学院)
13	上海市大学生跳绳比赛	男子短绳	二等奖	上海交通大学 (二医学院)
14	上海市大学生跳绳比赛	女子短绳	二等奖	上海交通大学 (二医学院)

15	首届松江大学园区运动会攀岩比赛	团体总分	第三名	华东师范大学附属实验中学
16	上海市大学生第一届“宇振杯”桥牌比赛	团体总分	第一名	上海市应昌期围棋学校
17	松江大学园区男子足球比赛	团体总分	第四名	松江大学城各校区
18	第二届松江大学园区暨 AVIA 杯篮球争霸赛	团体总分	第五名	松江大学城各校区篮球馆
19	2005年上海市大学生冬季长跑比赛暨松江园区冬季长跑比赛	女子团体	第三名	松江大学城
20	2005年上海市大学生冬季长跑比赛暨松江园区冬季长跑比赛	男子团体	第三名	松江大学城
21	2005年上海市大学生冬季长跑比赛	女子团体	第九名	松江大学城
22	2005年上海市大学生冬季长跑比赛	男子团体	第十二名	松江大学城
23	2005年上海市大学生田径运动会	女子团体 4*400M	第四名	辛庄田径基地

个人奖项

序号	比赛名称	项目类别	名次	人次	地点
1	首届松江大学园区运动会	男子单打	第一、二、五、六名	4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2	首届松江大学园区运动会	女子单打	第四名	1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3	首届松江大学园区运动会	中国象棋	第一名	1	上海外国语大学
4	首届松江大学园区运动会	中国象棋	第二名	1	上海外国语大学
5	首届松江大学园区运动会	中国象棋	第四、五名	2	上海外国语大学
6	首届松江大学园区运动会	围棋	第一名	1	上海外国语大学
7	首届松江大学园区运动会	围棋	第四、五、六名	3	上海外国语大学
8	首届松江大学园区运动会	桥牌	团体第一名	4	上海外国语大学
9	首届松江大学园区运动会	国际象棋	第二、三、四名	3	上海外国语大学
10	首届松江大学园区运动会	羽毛球	男单 第一、三名	2	上海立信会计学院
11	首届松江大学园区运动会	羽毛球	女单第二、三、四名	3	上海立信会计学院
12	首届松江大学园区运动会	羽毛球	男双 第二、四名	4	上海立信会计学院
13	首届松江大学园区运动会	羽毛球	女双 第三、四名	4	上海立信会计学院
14	首届松江大学园区运动会	羽毛球	混双 第三、四名	4	上海立信会计学院
15	首届松江大学园区运动会	跳绳	女子短绳个人 第二名	1	华东政法学院
16	首届松江大学园区运动会	跳绳	女子短绳个人 第二、五、七名	3	华东政法学院
17	首届松江大学园区运动会	跳绳	男子短绳个人 第四、八名	2	华东政法学院
18	首届松江大学园区运动会	田径	100米(女子) 第二名	1	上海工程技术大学 (松江校区田径场)
19	首届松江大学园区运动会	田径	100米(女子) 第三、六名	2	上海工程技术大学 (松江校区田径场)
20	首届松江大学园区运动会	田径	200米(女子) 第三、五名	2	上海工程技术大学 (松江校区田径场)

21	首届松江大学园区运动会	田径	400米(女子) 第三、五名	2	上海工程技术大学 (松江校区田径场)
22	首届松江大学园区运动会	田径	800米(女子) 第二名	1	上海工程技术大学 (松江校区田径场)
23	首届松江大学园区运动会	田径	跳高(女子) 第二名	1	上海工程技术大学 (松江校区田径场)
24	首届松江大学园区运动会	田径	跳远(女子) 第三名	1	上海工程技术大学 (松江校区田径场)
25	首届松江大学园区运动会	田径	跳远(女子) 第四、八名	2	上海工程技术大学 (松江校区田径场)
26	首届松江大学园区运动会	田径	铅球(4kg) (女子) 第四、八名	1	上海工程技术大学 (松江校区田径场)
27	首届松江大学园区运动会	田径	100米(男子) 第五名	1	上海工程技术大学 (松江校区田径场)
28	首届松江大学园区运动会	田径	400米(男子) 第五名		上海工程技术大学 (松江校区田径场)
29	首届松江大学园区运动会	田径	跳高(男子) 第二、三名	2	上海工程技术大学 (松江校区田径场)
30	首届松江大学园区运动会	田径	跳远(男子) 第三、四名	2	上海工程技术大学 (松江校区田径场)
31	首届松江大学园区运动会	田径	铅球(4kg) (男子) 第四、五名	1	上海工程技术大学 (松江校区田径场)
32	上海市大学生“三得利”杯羽毛球邀请赛	羽毛球	男单 第四名	1	同济大学
33	上海市大学生“三得利”杯羽毛球邀请赛	羽毛球	女单 第八名	1	同济大学
34	上海市大学生“三得利”杯羽毛球邀请赛	羽毛球	女双 第八名	2	同济大学
35	上海市大学生“三得利”杯羽毛球邀请赛	羽毛球	男双 第八名	2	同济大学
36	上海市大学生田径运动会	男子甲组	标枪 第三名	1	辛庄训练基地
37	上海市大学生田径运动会	女子甲组	5000米 第四、五名	1	辛庄训练基地
38	上海市大学生田径运动会	女子甲组	4*400米 第六名	4	辛庄训练基地
39	上海市大学生田径运动会	男子甲组	4*100米 第八名	4	辛庄训练基地

40	上海市大学生四项健康素质比赛	女子个人	总分第二名	1	同济大学
41	上海市大学生跳绳比赛	男子短绳	二、三等奖	3	上海交通大学(二医学院)
42	上海市大学生跳绳比赛	女子短绳	一、三等奖	4	上海交通大学(二医学院)
43	首届松江大学园区运动会攀岩比赛	女子速度赛	第三、七名	2	华东师范大学附属实验中学
44	首届松江大学园区运动会攀岩比赛	女子难度赛	第二、五名	2	华东师范大学附属实验中学
45	首届松江大学园区运动会攀岩比赛	男子难度赛	第五名	1	华东师范大学附属实验中学
46	首届松江大学园区运动会攀岩比赛	男子速度赛	第六名	1	华东师范大学附属实验中学
47	2005年上海市大学生冬季长跑比赛暨松江园区冬季长跑比赛	女子个人	第二、七名	2	松江大学城
48	2005年上海市大学生冬季长跑比赛暨松江园区冬季长跑比赛	男子个人	第七名	1	松江大学城
49	2005年上海市大学生冬季长跑比赛	女子个人	第十五名	1	松江大学城

附 录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2005 年本、专科招生章程 (节选)

根据国家教育部《关于做好 2005 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工作的通知》(教学 [2005]2 号)文件的精神, 结合学校自主招生改革实际, 特制定本章程。

一、学校全称、校址

学校全称: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松江校区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文翔路 1900 号邮编 201620

古北校区地址: 上海市民宁区古北路 620 号邮编 200336

二、办学层次、办学性质

1. 本校是国家教育部批准的具有高等学历教育招生资格的普通高等学校。
2. 本校招收硕士研究生、本科生、专利生和第二学士学位生。

三、办学优势及特色

1. 确立以现代教育理念为指导, 适应经济全球化发展趋势及我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后新形势需求的人才培养结构及模式;
2. 建立宽口径、厚基础、注重素质、知识、能力全面发展的课程体系;
3. 强化外语、计算机应用及高等数学等工具类、能力型课程教学;
4. 开展各类仿真模拟实践教学和学位后培训, 注重学生职业素养培养和职业生涯规划;
5. 实现国际商务多学科、多专业的相互依托和相互渗透, 形成复合优势;
6. 积极利用国外优质教育资源, 引进国外先进的课程体系和教材, 实施双语教学;
7. 实施学分制教学管理模式, 实施教学质量保证体系;
8. 以发展中外合作办学为抓手推进办学国际化;
9. 以强化外语和商科类结合课程教学为依托推进办学市场化;
10. 以探索实践性教学环节为突破口推进办学信息化;
11. 以开展 WTO 研究为重点推进科研与教学相结合。

四、招生机构及其职责

1. 校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由校领导、教务、学生、招生等部门负责人组成。其职责是: 贯彻执行国家教育部和上海市招生毕业生就业指导委员会(以下简称市招毕委)有关招生工作的方针、政策、规定; 制定本校招生章程和招生方案; 全面负责本校招生工作; 讨论和决定重大招生问题。

2. 校招生工作监督小组。由校纪检领导、纪检、监察等部门负责人组成。其职责是: 监督录取程序, 确保录取工作公平、公正、公开、规范; 受理学校招生录取期间的投诉。

3. 校招生办公室。是学校全日制本、专科招生的常设工作机构, 其职责是: 贯彻执行本校招生章程和招生方案; 负责招生日常工作; 编制分省分专业招生计划, 报送学校审议, 确定后, 报送上海市教委; 组织开展招生宣传工作; 组织开展招生录取工作; 组织开展招生咨询工作; 协调和处理本校录取工作中的遗留问题; 录取的新生进行复查。

五、招生计划

1. 经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审核批准,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2005 年本、专科(含高职)招生总计划为 2340 名。其中本科 2100 名(含二学位)、专科(含高职)240 名; 上海市 1670 名、外省市 670 名(含二学位)。

2.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在上海市安排的招生计划及其招生要求, 由上海市高校招生办公室统一向社会公布。

3.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在其他省(直辖市)安排的招生计划及其招生要求, 分别由各省(直辖市)招生办公室统一向社会公布。

六、录取原则

1. 坚持以全国普通高校统一文化考试成绩为基本录取依据的原则；
2. 坚持德、智、体全面考核，适当注意男女生比例，择优录取的原则；
3. 坚持公平、公正、公开、规范的原则。

七、录取程序、规则

1. 根据我校在各省（直辖市）招生计划数，按各省（直辖市）规定投档比例，划定我校投档分数线。
2. 对进入投档分数线内的考生，兑现我校优惠加分政策（含各省、直辖市的优惠加分政策）。
3. 在同批录取控制线上，我校第一志愿生源不足时，录取我校第二志愿。第二志愿生源仍不足时，我校可将剩余的招生计划调配至生源充足的省（直辖市）安排录取。
4. 我校专业录取时不设专业志愿间的录取级差分，志愿优先。
5. 考生须加试英语口语。
6. 高考科目英语成绩不及格或英语口语成绩不及格者原则上不录取。
7. 接受符合《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 2002 年上海市普通高校招收保送生的实施意见》规定条件的保送生。

八、健康要求

1. 参照国家教育部、卫生部的有关体检标准。
2. 考生应具备适应涉外经贸工作的身体条件。

九、优惠加分政策（限上海地区）

1. 在高中阶段，获市（省）级或市（省）级以上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优秀团员、优秀团干部称号，并获 2005 年上海市优秀应届高中毕业推荐生者，按市招毕委公布的规定加分。达到上海市划定的本科录取资格线，第一批、第二批第一志愿均填报我校，且愿调剂专业者，在第一、二批录取时，达到市录取资格线，原则上予以录取（外语或数学高考单科成绩不及格者除外）。
2. 在高中阶段，获区县（地市）级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优秀团干部、优秀团员称号，并获 2005 年上海市优秀应届高中毕业推荐生者，按市招毕委公布的规定加分。第一志愿填报我校，达到我校投档线，且愿调剂专业者，原则上予以录取。
3. 在高中阶段，获校级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优秀团干部、优秀团员称号者，第一志愿填报我校，达到我校投档线，且愿调剂专业者，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
4. 应届高中毕业生，德、智、体全面发展，平时学习成绩优良，经所在中学推荐或学生本人自荐，并经我校考核、确认的我校优秀推荐生，达到我校投档线，投档后，加 5 分。
5. 高考英语成绩在 125 分以上，且英语口语成绩在 B 级以上者（含 B 级），达到我校投档线，投档后，加 5 分。
6. 第一批、第二批的第一志愿均填报我校，第二批达到我校投档线，投档后，加 7 分。以上情况考生，如同时又是我校推荐生，第二批达到我校投档线，且愿调剂志愿者，原则上予以录取。
7. 第一批第二志愿和第二批第一志愿均填报我校者，达到本市第一批录取资格线，在第二批录取时，达到我校投档线，投档后，加 5 分。
8. 第二批第一志愿填报我校，达到本市第一批录取资格线，且达到我校投档线，投档后，加 3 分。
9. 有文体、技能特长的考生，同等条件下可优先录取。
10. 我校优惠录取加分，除 6、7、8 项之间不可累计之外，其他各项可累计加分，但最多不超过 12 分。

十、收费标准

根据有关规定，我校 2005 年学费：

本科（非中外合作）	10000 元 / 年·生
本科（中外合作）	15000 元 / 年·生
专科（中外合作）	15000 元 / 年·生
住宿费	1500 元 / 年·生

十一、奖、贷学金

1. 奖学金：学校设立优秀学生奖学金和各类社会奖学金，根据学生在校期间德、智、体等各方面的综合情况评定。奖学金金额为 12,000—150 元不等。

2. 贷学金：为增强学生的社会实践能力和自立能力，我校积极拓展校内外学生勤工助学的渠道，为尽可能多的学生提供勤工助学的机会，同时，我校还积极做好贷学金工作和针对贫困学生的帮困工作，使家境困难的学生能够安心学业。

本章程的解释权属上海对外贸易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注：以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审批的为准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2005年本、专科招生生源计划表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本、专科2005年录取分数线（分地区）

生源地	录取批次	文科最高分	文科最低分	理科最高分	理科最低分
浙江	重点	618	587	623	585
安徽	重点	614	576	600	552
福建	重点	592	561	595	569
江西	重点	598	573	599	562
山东	重点	608	583	656	623
天津	重点	587	524	525	463
重庆	重点	597	562	621	587
四川	重点	614	595	659	638
湖南	重点	619	602	592	569
湖北	重点	535	518	562	526
河南	重点	606	593	615	591
辽宁	重点	608-----552 (不分文理)			
江苏	重点	626-----595 (不分文理)			
上海	第一批	532	496	528	490
上海	第二批	521	448	535	477
上海	第三批	348	312	359	318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2005 年硕士研究生简章（节选）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创办于1960年，原系国家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直属高等学校，1994年划归上海市领导。

一、培养目标：

为适应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改革开放的需要，培养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掌握坚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的专门知识，有良好的外语、国际经济贸易、管理、金融和法律交叉知识结构的、具有国际战略眼光的、能独立胜任企业，特别是外经贸企业业务管理、金融、法律工作或科学研究和教学工作的高级专门人才。

二、招收专业和人数：

金融学、国际贸易学、企业管理、国际法学和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五个专业招收硕士研究生约 273 名。（含自筹经费生和委托培养生 163 名左右）

三、学制：二年半。

四、报考条件：

1. 考生必须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品德良好，遵纪守法，具有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而勤奋学习，把我国建设成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而奋斗的决心。
2. 全日制大学应届本科毕业生可报考。
3. 全日制大学应届本科毕业生以外的人员必须具有高等学校本科毕业学历或相当于本科的同等学力方可报考。
4. 在读的研究生和第二学士学位的学生不可报考。

五、报名办法：

1. 报名日期：2004年10月向考生所在地研招办咨询。
2. 报名地点：本市考生在2004年10月向各高校研招办咨询，外省市考生向当地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咨询。
3. 报名手续：全日制大学应届本科毕业生需持学生证、全日制大学应届本科毕业生以外的本科学历人员需持2004年11月以前颁发的本科毕业证书、同等学力人员需持2003年9月以前颁发的大专毕业证书到报名点报名。

六、考试：

1. 初试日期：2004年四月向考生所在地研招办咨询。
2. 考生应在初试的前一天携带《准考证》到指定考点了解有关考试的注意事项。
3. 复试时间和地点，在确定参加复试名单后另行通知。

七、报考费用：

报名费、体检费、往返路费和食宿费均由考生本人自理。

八、录取：

1. 德、智、体全面衡量，按照保证质量，宁缺勿滥的原则择优录取。
2. 对用人单位委托培养的在职人员，在符合国家录取标准的情况下，优先录取。

九、学习期间待遇：按照国家规定办理。

十、毕业就业：

为了满足国家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需要和社会需求，除委托培养的毕业研究生根据委托培养合同由委托单位安排就业以外，其余毕业研究生，包括国家计划内研究生和自筹经费研究生，都由毕业研究生和用人单位，通过双向选择实现就业。

十一、注意事项：

1. 报名登记表上的通讯地址和联系电话须填写详细，字迹端正。
2. 报考委托培养的考生必须在报名登记表上注明，并且其委托培养单位在考生录取前必须和我校签妥委托培养合同。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2005 年“专升本”招生章程（节选）

根据《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做好2005年普通高校“专升本”新生工作的通知》（沪教委学〔2004〕148号）精神，为保证2005年“专升本”工作规范、正常运行，特制定本章程。

一、招生对象

1. 本市普通高校 2005 年应届三年制专科（含高职）毕业生；
2. 上海生源考生被外省市普通高校录取的 2005 年应届三年制专科（含高职）毕业生；

二、报考条件

1. 获大学非英语专业四级以上（含四级）证书。报考英语专业考生应获相当英语专业四级水平。
2. 按学科门类报考。即考生只能报考本人就读专科（含高职）专业的相同学科门类（经济与管理学科门类报考相通）。

三、招生专业和计划

2005 年我校共有 8 个专业招收“专升本”新生，招生计划总数为 130 人。（具体专业和计划略）

四、考试科目

根据上海市教育委员会有关规定，2005 年普通高校招收“专升本”新生，上海市教育考试院不再组织进行外语、计算机课程统考，改由普通高校依法自主组织考试。由我校组织考试的具体科目（略）。

五、考试时间

根据上海市教育委员会统一安排，考试日期为 6 月 19 日。（具体考试时间地点由我校另行公布）

六、学费及就读地址

我校 2005 年招收“专升本”新生，按 2005 年录取的本科新生收费标准收取学杂费，10000 元 / 年。新生全部在松江校区就读。住宿费 1500 元 / 年。

七、报名

1. 根据上海市教育委员会统一安排，2005 年 5 月 28 日学校接受考生报名。报名地点：古北路 620 号 8:00-16:00。报名咨询电话：52067206、67703050。学校网址：www.shift.edu.cn。

2. 报名方法：每位考生只能填报一所院校。报名费、考试费按市有关规定执行。考生报名时必须持有：①普通高校专科（高职）毕业证书或普通高校出具的高校专科（高职）三年制应届毕业生证明（证明请写明 a. 是否属全日制普通高校统一招生考试录取的考生；b. 专科其间所学专业）；②外地高校毕业的上海籍考生同时出具由上海市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发放的“毕业生就业卡”；③本人专科阶段学习成绩单（教务处盖章）；④毕业鉴定及身份证；（以上 4 项资料均须带好原件和复印件）⑤本人近期一寸报名照 2 张。

3. 填报志愿：专科所学专业为经济、管理学科类的考生，可报考我校经济、管理学科类专业，专科所学专业为英语学科类的考生，可报考我校英语学科类专业，其余所学专业的考生，不能报考我校专升本招生的各类学科专业。考生可在允许选择填报的学科专业志愿范围内填报 2 个专业志愿和 1 个调剂志愿。

八、录取原则

1. 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合理、择优的原则，按招生录取流程完成录取，保证学校整体生源质量。

2. 录取依据

- (1) 学校组织的考试科目成绩。
- (2) 基础英语考试成绩不合格者原则上不录取。
- (3) 外语口试成绩（参考）不合格者原则上不录取。
- (4) 大专就读阶段的德、智、体素质优异者，予以优惠加分。

(a) 上海市、区、校优秀毕业生、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优秀团干部及优秀团员加3分；(b) 英语专业八级证书获得者加3分；(c) 非英语专业六级证书获得者加3分。

以上各项优惠加分不得累计，多项获得者取其中之一。

- (5) 从高分到低分，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录取。
 - (6) 如上海市教委、市教育考试院有新文件新规定，则按有关精神、规定办理。
3. 录取名单经上海市教育考试院审定确认后，向社会公布。

九、学籍与学制

1. 被录取的“专升本”新生，须凭“专利毕业证书”及我校录取通知书报到注册。经新生入学复查合格后，方可取得本科学籍。

2. 专科（高职）毕业生升入本科学习，插入相应本科专业三年级第一学期就读，根据本校学分制学籍管理规定实施管理。

3. 修完本科阶段教学计划规定学分，考试合格者发给专科起点本科毕业毕业证书。

十、监督措施

1. 加强学校集中统一领导，健全学校内部约束社会监督的机制，维护考生合法权益，确保公正、公平、合理和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原则的执行，维护和保持高校招生工作的良好社会声誉。

2. 全体参加招生录取工作的人员，严格执行招生工作有关规定，认真负责，遵守招生纪律，秉公办事。

3. 认真做好招生录取工作中的来信、来电、来访等接待工作，妥善处理遗留问题凡属违反录取原则和纪律的，一经查实，将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2005 年鉴编辑成员名单

主 审 王新奎
主 编 叶兴国
副主编 夏清泉
编 委 院长办公室

感谢以下部门对《2005 年鉴》编写工作的大力支持：

党委办公室 组织部 宣传部 学生处 人事处 教务处 团委 工会
科研处 国际交流处 图书馆 国际经贸学院 国际商务外语学院 法学院
金融管理学院 教育技术部 基础部 研究生部 古北校区管理办公室

地址：上海市松江区文翔路 1900 号

邮编：201620

电话：021-67703000

传真：021-67703023

网址：www.shift.edu.cn

内部资料 注意保存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2005 年鉴》
编辑出版：上海对外贸易学院院长办公室